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年产1000万发电子雷管全自动生产线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2年9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660531798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8xavdm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1000万发电子雷管全自动生产线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3—044基础化学原料制造；农药制造；涂料、油墨、颜料及类似产品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专用化学产品制造；炸药、火工及焰火产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06767155670		
法定代表人（签章）	刘光		
主要负责人（签字）	于静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王俊辉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洛阳志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5MA44H8KROK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石正平			石正平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石正平	审核		石正平
万伟伟	项目基本情况、工程分析、环境质量现状、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附图、附件等		万伟伟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洛阳志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5MA44H8KR0K）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 年产1000万发电子雷管全自动生产线建设项目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 石正平（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石正平（信用编号 ）、万伟伟（信用编号 ）（依次全部列出）等 2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2 年 8 月 15 日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3MA44H8KR0K

名称 洛阳志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贰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7年10月23日

法定代表人 王大伟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环境影响评价、应急预案编制、环保业务咨询、环保工程设计，环保设备（不含特种设备）的安装调试，环保新技术开发推广，环保产品的销售，环境监理，清洁生产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洛阳市涧西区九都西路181中弘中央广场B区D座8-708



登记机关

2020 年 06 月 10 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3月31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年度报告

<https://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姓名:

石正平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81.07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09年5月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9年10月

Issued on

日



表单验证号码47b422e4f0674e05aca808d47983d6c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2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社会保障号码	3322		姓名	石正平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市本级)机械工业第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703	201908		
(涧西区)洛阳志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9	-		
(涧西区)洛阳志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909	-		
(市本级)机械工业第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0407	200702		
(市本级)机械工业第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0407	200702		
(涧西区)洛阳志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909	-		
(市本级)机械工业第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0703	201908		
(市本级)机械工业第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407	200702		
(市本级)机械工业第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0703	201908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04-07-01	参保缴费	2004-07-01	参保缴费	2004-07-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322	●	3322	●	3322	-
02	3322	●	3322	●	3322	-
03	3322	●	3322	●	3322	-
04	3322	●	3322	●	3322	-
05	3322	●	3322	●	3322	-
06	3322	●	3322	●	3322	-
07	3654	●	3654	●	3654	-
08	-	-	-	-	-	-
09	-	-	-	-	-	-
10	-	-	-	-	-	-
11	-	-	-	-	-	-
12	-	-	-	-	-	-
说明: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表单验证号码47b422e4f0674e05aca808d47983d6c						
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2-07-18						

年产 1000 万发电子雷管全自动生产线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审查意见修改说明

序号	专家意见	修改说明
1	根据项目行业特征及产排污特征，完善项目建设与地方污染防治攻坚方案、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等相关环境管理要求的符合性分析。	已完善项目建设与地方污染防治攻坚方案、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等相关环境管理要求的符合性分析，具体修改见 P6-P9。
2	完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识别依据。进一步调查西区现有工程生产状况、产品及规模、产排污情况及污染防治措施，核实现有工程是否存在环境问题，完善项目依托工程情况及依托可行性分析。	已完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识别依据，具体修改见 P12；已进一步调查西区现有工程生产状况、产品及规模、产排污情况及污染防治措施，具体修改见 P20-P21。已核实现有工程不存在环境问题，具体修改见 P23。已完善项目依托工程情况及依托可行性分析，具体修改见 P16。
3	完善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根据项目产排污情况，结合实际生产状况，充分论证废气、废水及固废等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及合理性分析。	已完善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具体修改见 P17-P19。已根据项目产排污情况，结合实际生产状况，充分论证废气、废水及固废等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及合理性分析，具体修改见 P27-P30。
4	核实固废产生情况、产生量及最终处置方式。按照 HJ169-2018 要求，核实危险物质，补充危险特性分析及临界量取值依据，完善环境风险评价内容。	已核实固废产生情况、产生量及最终处置方式，具体修改见 P31；已按照 HJ169-2018 要求，核实危险物质，完善环境风险评价内容，具体修改见 P34-P35。
5	根据施工期工程内容，核实施工期环保措施。完善监测计划、环保措施监督清单、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以及厂区平面图、项目车间平面布置图等附图附件。	已根据施工期工程内容，核实施工期环保措施，具体修改见 P27；已完善监测计划，具体修改见 P28-P31。已完善环保措施监督清单、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具体修改见 P35；已完善相关附图、附件，具体修改见附图二、附图三、附图四，附件五、附件六、附件七、附件八。

已修改完善

姚瑞明 张林申 董观
2022.9.15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1000 万发电子雷管全自动生产线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无	
建设单位联系人		王俊辉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河南省洛阳市莲庄镇孙留村	
地理坐标		(东经 112 度 3 分 6.665 秒, 北纬 34 度 29 分 0.326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2671 炸药及火工产品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三、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26—44 炸药、火工及焰火产品制造 267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河南省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豫国防科工[2022]20 号
总投资（万元）	1357	环保投资（万元）	2
环保投资占比(%)	0.15	施工工期	1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1.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为炸药产品制造项目,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 年发布的第 29 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属于鼓励类“四十五、民爆产品”中“3、数码电子雷管”项目,不属于限制和淘汰类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2.与《洛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洛政〔2021〕7 号)相符性分析

“三线一单”指的是“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及“环境准入清单”。根据《洛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洛政〔2021〕7 号),本项目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如下:

(1) 生态保护红线

生态保护红线是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实行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相关规划环评应将生态空间管控作为重要内容,规划区域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的,在规划环评结论和审查意见中应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的管理要求,提出相应对策措施。除受自然条件限制、确实无法避让的铁路、公路、航道、防洪、管道、干渠、通讯、输变电等重要基础设施项目外,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严控各类开发建设活动,依法不予审批新建工业项目和矿产开发项目的环评文件。

项目厂址位于宜阳县莲庄镇孙留村,对照“洛阳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分布图”(附图五),本项目位于宜阳县一般管控单元内。

(2) 环境质量底线

大气:根据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公布的《2021 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项目所在评价区域 $PM_{2.5}$ 、 PM_{10} 、 O_3 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要求,项目所在评价区域为不达标区;项目运营期产生少量的颗粒物和有机废气,经过合理有效的治理措施可以稳定达标排放,对区域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声环境:根据项目所在厂区区域的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本项目所在区域的昼间声级值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表 1 中 2 类标准要求。

地表水:根据洛阳市环境监测站发布的 2021 年 1-12 月份环境监测月报中洛河高崖寨断面的水质可知,高崖寨断面水质类别均为 II 类。故 2021 年 1 月~2021 年 12 月高崖寨断面地表水水质状况为“优”,区域地表水现状质量较好。

(3)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所用能源为电能，不涉及燃煤；生产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项目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量较少，不属于高耗能和资源消耗型企业，资源利用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项目建设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3.与《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发布洛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试行）的函》（洛市环[2021]58号）相符性

项目厂址位于宜阳县莲庄镇孙留村，项目与洛阳市宜阳县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1 项目与洛市环[2021]58号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管控要求	本项目特点	相符性
ZH41032730001	空间布局约束	1、加强对农业空间转为生态空间的监督管理，未经国务院批准，禁止将永久基本农田转为城镇空间。鼓励城镇空间和符合国家生态退耕条件的农业空间转为生态空间。 2、严禁在优先保护类耕地集中区域新改扩可能造成耕地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 3、柳泉镇区域围绕西部静脉产业园发展资源综合利用，依托东部洛邑水城发展生态旅游观光、生态农产品加工等产业。	本项目位于宜阳县莲庄镇孙留村，在现有厂区内进行，不新增用地，不占用农田、林地	相符
	一般管控单元 污染物排放管控	1、禁止向耕地及农田沟渠中排放有毒有害工业、生活废水和未经处理的养殖小区畜禽粪便；禁止占用耕地倾倒、堆放城乡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医疗垃圾、工业废料及废渣等废弃物。 2、重点行业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VOCs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制。 3、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要提高运营管理效率，严格各污染物排放，安装自动监测设备，实现自动在线监控，垃圾储存场场渗滤液实现炉膛回喷利用，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4、加强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实施畜禽养殖场粪污综合利用整县推进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畜禽养殖、农村污水处理设施等行业，也不属于重点行业。项目废水经厂区现有沉淀池、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肥田；固体废物全部合理、安全处置，不排入耕地及农田沟渠	相符

			畜禽养殖场（小区）要配套建设与养殖规模相适宜的粪便污水防渗防溢流贮存设施，以及粪便污水收集、利用和无害化处理设施。 5、持续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加快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不断提高已建成农村污水处理设施稳定正常运行率。 6、新建或扩建城镇污水处理厂必须达到《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7-2021）中的相关标准。		
		环境风险防控	1、以跨界河流水体为重点，加强涉水污染源治理和监管，建立上下游水污染防治联动协作机制，防止事故废水排入雨水管网或未经处理直接进入地表水体。严格防范跨界水环境污染风险。 2、调查评估垃圾填埋场周边土壤环境状况，对周边土壤环境超过可接受风险的，应采取限制填埋废物进入、降低人体暴露健康风险等管控措施。 3、对高关注地块划分污染风险等级，纳入优先管控名录。	本项目后续生产过程中企业将进一步加强管理，做好风险事故防范，禁止事故废水混入雨水管网排放	相符
		资源开发效率	加强水资源开发利用效率，鼓励企业、园区应加大污水回用力度，加大污水处理厂中水回用配套设施建设力度，提高再生水和城镇污水处理厂中水回用率。	本项目废水经厂区现有沉淀池处理达标后上清液用于厂区洒水降尘，提高了水资源利用效率	相符

4.与《宜阳县 2022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宜环攻坚（2022）3 号）

相符性分析

项目与之相符性见下表。

表 2 项目与宜环攻坚（2022）3 号相符性分析

文件要求	项目情况	相符性
严格落实国家产业规划、产业政策以及煤炭消费减量替代等相关要求，积极支持节能环保、新能源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落实《洛阳市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行动方案》，从严从紧从实控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建设，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盲目建设。落实“两高”项目会商联审机制。全县严禁新增钢铁、电解铝、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煤化工（甲醇、合成氨）、氧化铝、焦化、铸造、铝用碳素、烧结砖瓦、铁合金等行业产能。禁止耐火材料、铅锌冶炼（含再生铅）行业单纯新增产能。水泥行业产能置换项目应实现矿石皮带廊密闭运输，大宗物料产品清洁运输。	本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目录（2019 年本）》及 2021 年修改单中鼓励类第四十五、民爆产品，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项目和严禁新增产能的行业	相符

严格落实"三线一单"、规划环评以及区域污染物削减制度，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的新建、扩建项目达到 A 级水平，改建项目达到 B 级以上绩效水平。	本项目为电子雷管自动生产线项目，符合 "三线一单"等要求，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落实环评及"三同时"管理，项目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中“涉 VOCs 企业基本要求”“涉 PM 企业基本要求”相符性分析见表 5、表 6。	相符
加强扬尘综合治理。开展扬尘治理智慧化提升工程和专项治理行动，持续推进扬尘治理监控平台建设，加强国、省道道路扬尘监控能力建设，逐步纳入省级监控平台。深入开展扬尘治理专项行动，严格落实《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差异化评价标准》《河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扬尘治理监控平台数据接入标准》要求，对扬尘重点污染源实行清单化动态管理，施工工地严格落实“七个百分之百”、开复工验收、“三员”管理等扬尘防治要求，积极有效应对重污染天气。严格落实城市建成区内"两个禁止"（禁止现场搅拌混凝土和禁止现场配置砂浆）要求，加快两个禁止综合信息监管平台建设、联网，完善降尘监测和考评体系。对城市公共区域、长期未开发建设裸地，以及废旧厂区、物流园、大型货车停车场等进行排查建档并采取防尘措施。物料堆场全面完成抑尘设施建设和物料输送系统封闭改造。	本项目施工工地严格落实“七个百分之百”要求，加强扬尘综合治理	相符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宜阳县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宜阳县 2022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宜环攻坚[2022]3 号）中相关要求。

5.与《宜阳县 2022 年水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宜环攻坚〔2022〕4 号）相符性分析

项目与之相符性见下表。

表 3 项目与宜环攻坚〔2022〕4 号相符性分析		
文件要求	项目情况	相符性
推动企业水污染治理设施改造。依据《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7-2021），完善需升级改造排污单位清单，加大技术帮扶力度，推动污染治理设施改造，确保 2022 年 9 月 1 日起实现稳定达标排放。10 月底前开展新标准贯彻落实情况专项检查，严查超标排污等违法行为。	项目设备擦洗废水经沉淀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项目不新增生活污水。	相符
调整优化产业结构。落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加强重点区域、重点流域、重点行业 and 产业布局规划环评。持续推进钢铁、有色、石化、化工、	本项目电子雷管自动装配生产线项目，符合 "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	相符

	农副食品加工等行业绿色化改造转型升级。推动重点行业、重点区域产业布局调整，实施传统产业兼并重组、城市建成区高污染企业退城入园和敏感区域、水污染严重地区高污染企业布局优化，制定实施落后产能淘汰方案。严禁在洛河及主要支流临岸一定范围内新建“两高一资”项目及相关产业园区。	求，不属于“两高一资”项目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宜阳县 2022 年水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宜环攻坚〔2022〕4 号）的相关要求。			
6.与洛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洛阳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和生态经济发展规划》的通知（洛政〔2022〕32 号）相符性分析 项目与之相符性见下表。			
表 4 与豫政〔2022〕32 号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项目	文件要求	本项目特点	相符性
第一节 以协同控制为重点推进空气质量改善	加强 VOCs 全过程治理。严格 VOCs 产品准入和监控，推进重点行业 VOCs 污染物全过程综合整治。按照“可替尽替、应代尽代”的原则，全面推进使用低 VOCs 含量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建立低 VOCs 含量产品标志制度和源头替代力度，加大抽检力度。加大工业涂装、包装印刷、家具制造等行业源头替代力度，在化工行业推广使用低（无）VOCs 含量、低反应活性的原辅材料，加快芳香烃、含卤素有机化合物的绿色替代。强化重点行业 VOCs 治理减排，实施 VOCs 排放总量控制。逐步取消炼油、石化、煤化工、制药、农药、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企业非必要的 VOCs 废气排放系统旁路（因安全生产等原因除外）。引导重点行业合理安排停检修计划，减少非正常工况 VOCs 排放。深化工业园区和企业集群综合治理，加快推进涉 VOCs 工业园区“绿岛”项目，鼓励其他具备条件、有需求的开发区规划建设喷涂中心、活性炭回收再生处理中心、溶剂处理中心等“共享工厂”。加强 VOCs 无组织排放控制，实施含 VOCs 物料全方位、全链条、全环节管理，强化储存、转移和输送、设备与管线组件泄漏、敞开液面逸散以及工艺过程等无组织排放环节的污染收集处理。建筑涂装行业全面使用符合环保要求的涂料产品，加强汽修行业 VOCs 综合治理。	本项目属于电子雷管全自动装配生产线项目，注塑工序产生少量的有机废气，由于生产产品及原料属于危险品，具有爆炸性；生产过程要求防爆、防火、防电，因此，注塑工序产生的少量有机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相符

	第二节 深入开展水生态环境 保护攻坚战	持续开展水污染系统治理。以黄河干流及伊河、洛河为重点，严格入河排污口设置审批管理。全面开展入河排污口排查，到 2025 年，完成全市入河排污口排查任务。依据入河排污口排查结果，结合相关法律法规、生态保护红线、“三线一单”等环境敏感区管控要求，编制主要河湖入河排污口布局规划，实施入河排污口分区管理，并进行规范化整治。到 2025 年，完成黄河、伊河、洛河干流及重要支流入河排污口整治。加大工业污染协同治理力度，建立工业园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进水浓度异常等突出问题清单，实施清单管理、动态销号。全面推进工业园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污水管网排查整治，沿黄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和企业要严格执行《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严控工业废水未经处理或未有效处理直接排入城镇污水处理系统，严厉打击向河湖、湿地偷排、直排行为。持续推进四水共治，加快推动伊川县白降河、孟津区二道河等污染负荷较重河渠整治任务。结合孟津、新安农业种植情况、畜禽养殖布局，深入开展化肥农药减量增效、农业废弃物和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等，推进引黄灌区农田退水污染综合治理，深入开展黄河流域面源污染防治。	本项目不新增员工，无生活污水；工房和设备擦洗废水经厂区沉淀池处理后上清液用于厂区洒水降尘。	相符
	第三节 以风险管控为重点保障土壤环境安全	协同防控地下水污染。以扭住“双源”为重点，优先保障地下水环境安全。开展地下水污染防治分区划定工作，科学制定分区防治措施，探索开展地下水环境“一张图”管理，实现地下水型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重点污染源、水文地质分区、国家地下水监测工程水位水质等信息共享。持续推动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建立和完善地下水型饮用水水源补给区内优先管控污染源清单。针对“一企一库”（化学品生产企业、尾矿库）、“两场两区”（危险废物处置场、垃圾填埋场、工业聚集区、矿山开采区）等六类地下水重点污染源，实施地下水生态环境状况调查评估工程。到 2025 年底前，完成一批污染源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估工作。推动化学品生产企业、危险废物处置场、垃圾填埋场等重点行业企业落实防渗措施，实施防渗改造。持续巩固加油站防渗改造成果。健全分级分类地下水环境监测评价体系。建立健全水土环境风险防控机制，在地表水、地下水交互密切的典型地区探索开展污染综合防治试点。完善报废矿井、钻井、取水井名录，对环境风险较大的报废矿井、钻井，探索开展封井回填工作，对已封场的危险废物填埋场开展长期维护及地下水水质监测。	本项目不新增员工，无生活污水；工房和设备擦洗废水经厂区沉淀池处理后上清液用于厂区洒水降尘。工房地面已做防渗处理，可防止废水排入雨水管网或未经处理直接进入地表水体。	相符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洛阳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和生态经济发展规				

划》的通知（洛政〔2022〕32号）的要求。

7.项目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豫环文〔2021〕94号）（河南省生态环境厅2021年7月）相符性分析

表 5 项目与“涉 VOCs 企业基本要求”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项目	文件要求	本项目特点	相符性
物料 储存	涂料、稀释剂、清洗剂等原辅材料密闭存储。盛装过 VOCs 物料的包装容器、含 VOCs 废料（渣、液）、废吸附剂等通过加盖、封装等方式密闭储存；生产车间内涉 VOCs 物料应密闭储存。	本项目注塑工序 TPE 料为颗粒状，具有良好的耐温，耐老化，耐化学性；注塑工序采用密闭式投料装置进行投料，有少量 VOCs 挥发。	相符
物料 转移 和输 送	采用密闭管道或密闭容器等输送。	本项目注塑工序 TPE 料为颗粒状，采用密闭式投料装置进行投料。	相符
工艺 过程	原辅材料调配、使用（施胶、喷涂、干燥等）、回收等过程采用密闭设备或在密闭空间内操作。涉 VOCs 原料装卸、储存、转移和输送、工艺过程等环节的废气全部收集引至 VOCs 处理系统。	本项目注塑工序 TPE 料为颗粒状，具有良好的耐温，耐老化，耐化学性；注塑工序采用密闭式投料装置进行投料，有少量 VOCs 挥发。	相符

表 6 项目与“涉 PM 企业基本要求”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项目	文件要求	本项目特点	相符性
物料 装卸	车辆运输的物料应采取封闭措施。粉状、粒状、块状散装物料在封闭料场内装卸，装卸过程中产尘点应设置集气除尘装置，料堆应采取有效抑尘措施。 不易产尘的袋装物料宜在料棚中装卸，如需露天装卸应采取防止破袋及粉尘外逸措施。	本项目生产所需 TPE 料为粒状固体料，属于不易产尘的袋装物料，在料棚中装卸。	相符
物料 储存	一般物料。粉状物料应储存于密闭/封闭料仓中；粒状、块状物料应储存于封闭料场中，并采取喷淋、清扫或其他有效抑尘措施；袋装物料应储存于封闭/半封闭料场中。封闭料场顶棚和四周围墙完整，料场内路面全部硬化，料场货物进出大门为硬质材料门或自动感应门，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所有门窗保持常闭状态。不产尘物料（如钢材、管件）及产品如露天储存应在规定的存储区域码放整齐。 危险废物。应有符合规范要求的危险废物储存间，危险废物储存间门口应张贴标准规范的危险废物标识和危废信息板，建立台账并挂于危废间内，危险废物的记录和货单保存 3 年以上。危废间内禁止存放除危险废物和应急工具外的其他物品。	本项目生产所需 TPE 料为粒状固体料，属于不易产尘的袋装物料，储存于封闭完好的材料间中。材料间内路面全部硬化，材料间货物进出大门为硬质铁门，所有门窗保持常闭状态。	相符

物料转移和输送	粉状、粒状等易产尘物料厂内转移、输送过程应采用气力输送、密闭输送，块状和粘湿粉状物料采用封闭输送；无法封闭的产生点（物料转载、下料口等）应采取集气除尘措施，或有效抑尘措施。	本项目注塑工序 TPE 料为颗粒状，属于不易产尘的袋装物料，采用密闭式投料装置进行投料	相符
成品包装	卸料口应完全封闭，如不能封闭应采取局部集气除尘措施。卸料口地面应及时清扫，地面无明显积尘。	本项目注塑工序 TPE 料为颗粒状，采用密闭式投料装置进行投料。	相符
工艺过程	各种物料破碎、筛分、配料、混料等过程应在封闭厂房内进行，并采取局部收尘/抑尘措施。破碎筛分设备在进、出料口和配料混料过程等产生点应设置集气除尘设施。 各生产工序的车间地面干净，无积料、积灰现象。 生产车间不得有可见烟粉尘外逸。	本项目物料无破碎、筛分、配料、混料等过程，注塑工序 TPE 料为颗粒状，采用密闭式投料装置进行投料。	相符

综上分析，本项目建成后符合《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要求。

8.与《宜阳县 2022 年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实施方案》的通知（宜环攻坚办（2022）12 号）相符性分析

项目与之相符性见下表。

表 7 项目与宜环攻坚（2022）12 号相符性分析		
文件要求	项目情况	相符性
(一) 巩固完善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源头替代工作		
1、完善工业企业源头替代工作。对木质家具制造、汽车制造、包装印刷、钢结构制造、工程机械等行业，使用涂料、油墨、胶黏剂、清洗剂的企业使用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工作进行动态排查，核查替代计划落实情况，记录含 VOCs 原辅材料的产品名称、VOCs 含量和使用量等，建立管理台账。定期对含 VOCs 产品生产、销售、进口、使用企业开展抽检抽查，检查产品 VOCs 含量检测报告，并抽测部分批次产品。	本项目为电子雷管全自动生产线建设项目，不使用涂料、油墨、胶黏剂、清洗剂等原辅材料，企业按要求建立管理台账。	相符
(二)强化无组织排放过程控制		
4、加强无组织排放废气收集。产生 VOCs 的生产环节优先采用密闭设备、在密闭空间中操作或采用全密闭集气罩收集方式，并保持负压运行。无尘等级要求需设置成正压的车间，要建设内层正压、外层微负压的双层整体密闭收集空间。对采用局部收集方式的企业，距废气收集系统排风罩开口面最远处的 VOCs 无组织排放位置控制风速不低于 0.3m/s；制药、农药、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间歇性生产工序较多的行业应对进出料、物料输送搅拌、固液分离、干燥、灌装、取样等过程采取密闭化措施，提升工艺装备水平；含 VOCs 物料输送原则上采用重力流或泵送方式；有机液体进料应采用底部、浸入管给料方式；固体物	本项目注塑工序 TPE 料为颗粒状，采用密闭式投料装置进行投料；产生少量的有机废气，由于生产产品及原料属于危险品，具有爆炸性；生产过程要求防爆、防火、防电，因此，注塑工序产生的少量有机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排	相符

料投加逐步推进采用密闭式投料装置。工业涂装行业建设密闭喷漆房，对于大型构件实施分段涂装，废气进行收集治理；印刷行业的印刷、复合、涂布工序实施密闭化改造，全面采用 VOCs 质量占比小于 10%原辅材料的除外。使用 VOCs 质量占比大于等于 10%的涂料、油墨、胶粘剂、稀释剂、清洗剂等物料存储、调配、转移、输送等环节应密闭。	放，厂区位于植被茂密的山谷中，通过自然扩散和净化作用，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宜阳县 2022 年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实施方案》的通知（宜环攻坚办〔2022〕12 号）中相关要求。

9.与《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石化产业调结构促转型增效益的实施意见》相符性

本项目与《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石化产业调结构促转型增效益的实施意见》（豫政办〔2017〕31 号）的相符性分析详见下表。

表 8 表 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准入指导意见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1	规范化工园区建设	新建化工项目必须进入以化工为主导产业的产业集聚区或化工专业园区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利用厂区内现有厂房进行建设，不新增占地。	符合
2	促进绿色发展	严格废水处理与排放，推进化工企业生产废水分类收集、分质处理，开发推广煤化工、农药等行业废水治理及再利用技术。强化危险废物安全处理和资源化综合利用，避免二次污染	项目设备擦洗废水经沉淀后用于绿化，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吸污车清理，用于农田施肥；项目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危险废物交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符合
3	强化安全生产	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开展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探索高风险危险化学品全程追溯。推动危险化学品企业进行信息化、智能化改造，提高本质安全水平。加快淘汰高风险产品及工艺，提高危险工艺的自动化控制水平。加强化工企业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管理，定期开展安全生产检查、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和安全隐患排查，增强应急救援能力，坚决杜绝重特大事故发生	生产设备采用高效、节能、低污染的全自动设备，实现生产过程的自动控制，制定事故应急预案，定期开展事故应急演练，采取有效防渗措施	符合

10.饮用水源保护区划

项目厂址位于宜阳县莲庄镇孙留村村南，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的《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 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划定调整取消部分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通知》（豫政文[2020]99 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取消部分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

	区的通知》（豫政文[2021]72 号），项目附近共有 5 处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分别为：宜阳县第六水厂 1#、3#，陈宅村水井、北窑沟水井、周家凹水井。其范围如下：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 50 米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取水井外围 550 米外公切线至洛河大堤的区域。 本项目距离宜阳县周家凹水井最近，距离周家凹水井一级保护区范围约为 1.53km，项目厂址不在宜阳县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保护区范围内。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由来 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进公司）是国家定点生产民用爆破器材的企业，前身是河南省前进化工厂和河南省工农机械厂，始建于 1966 年，1998 年两厂合并改制为国有独资公司，2006 年 2 月改制为河南省前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08 年 6 月河南省前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民爆生产经营部分的资产为出资，与中钢集团马鞍山矿山研究院、煤炭科学研究总院淮北爆破器材研究所、北京矿业研究总院及吕春绪个人合作成立了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为河南省前进化工科技集团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是集多品种的民爆器材生产、销售、运输配送、现场混装、爆破服务为一体的专业生产企业。 前进公司位于河南省洛阳市宜阳县，公司由东区、西区、韩家沟库区及石村库区组成。东区主要生产炸药，西区为索类和雷管生产区。本项目位于前进公司西区，占地面积为 865466m²，处于三面环山向北敞开的开阔山坳中。 2019 年-2020 年前进公司引进了一条“电子雷管（电雷管）智能装配工艺技术及装备”和两条“CZED-I 型电子雷管装配工艺技术及自动化生产线”，实现了 1500 万发/年电子雷管产能的自动装配生产；但是上述引进的电子雷管装配线还没有实现自动装袋和包装，为了提高单条电子雷管装配生产线产能，进一步减少危险工位操作人员数量，前进公司决定新建一条“CZEDSP10-I 型电子雷管全自动组装生产线”，建设“年产 1000 万发电子雷管全自动生产线建设项目”；该技术可以实现电子雷管的自动装配及自动包装生产，进一步提高了单条电子雷管装配生产线产能，以满足市场需求。 2022 年 4 月，河南省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局下发了《河南省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局关于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发电子雷管全自动生产线建设项目的批复》（豫国防科工〔2022〕20 号），同意前进公司建设年产 1000 万发电子雷管全自动生产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国务院(2017)第682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有关规定，本项目应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依据生态环境部令第16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属于“二十三、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26，44、炸药、火工及焰火产品制造267”；该项分类管理规定为：“单纯物理分离、物理提纯、混合、分装的（不产生废水或挥发性有机物的除外）”应编制报告表，
------	--

本项目为电子雷管全自动组装生产线，生产过程中产生少量的挥发性有机物，因此本项目应当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受建设单位委托（附件1），我单位承担了这一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公司收到委托后，经过对现场调查和查阅有关资料，按照环境影响评价相关技术导则的规定，编制完成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

3.建设地点及周围环境状况

本项目建设场地位于宜阳县莲庄镇孙留村南，利用现的 210 工业电子雷管装配工房进行建设，不新增占地。根据本项目土地证，所在地块为工业用地（见附件三），项目选址符合用地性质要求。

本项目生产区西侧、东侧和南侧三面环山，生产区北侧 1450m 为安虎线(S319)。生产区周围敏感点有北侧 690m 的前进公司西区生活区（目前居住人数 1800 人）和北侧 1200m 的孙留村，西侧 990m 的黄路凹。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一，周边敏感点分布图见附图二。

4.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内容为建设一条“CZEDSP10-I 型电子雷管全自动组装生产线”，该技术可以实现电子雷管的自动装配及自动包装生产，进一步提高了单条电子雷管装配生产线产能。项目建成后电子雷管装配生产线产能可达 1000 万发/a；并且雷管装配工序将实现人机隔离、自动化生产，进一步减少危险工位操作人员数量。

本项目主要工程内容见下表；车间平面布置图见附图四。

表 9 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名称	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210 工业电雷管装配工房	210 工业电雷管装配工房总面积为 1141m ² 。本项目仅依托 210 工房南侧 780m ² 部分工房建设一条 CZEDSP10-I 型电子雷管全自动装配生产线。	原为电子雷管手工装配生产线（全部停产拆除）
辅助工程	雷管中转库	占地面积 56m ² ，主要进行基础雷管的暂时中转储存。	依托现有
	202 基础雷管装填工房	占地面积 550m ² ，主要进行基础雷管的制造。	
	爆炸试验站	主要进行雷管产品的质量检验	
	理化室	原材料的检验	
	销毁场	不合格品的销毁	
公用工程	供水	市政供水	新建
	供电	市政供电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水浴除尘装置	新建
	废水治理	冲洗地面及设备废水经 40m ³ 沉淀池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肥	依托现有

		田。	
	固废治理	危险固废均采用专用储存桶收集并存储于 60m ² 危废暂存间	
	噪声治理	基础减振、建筑隔声	新建

5.产品方案及规模

本项目新建一条“CZEDSP10-I 型电子雷管全自动组装生产线”，该技术可以实现电子雷管的自动装配及自动包装生产。项目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 10 产品方案一览表

产品名称	单位	本项目
电子雷管	万发/年	1000

本项目所需 90#基础雷管由 202 基础雷管装填生产线负责提供，202 基础雷管装填生产线产能为 5000 万发/年，厂区现有工程电子雷管一期、二期需基础雷管 1500 万发/年，本项目需要基础雷管 1000 万发/年；综上，202 基础雷管装填生产线现有产能可以满足厂区现有工程和本次新建项目基础雷管需求量。

6.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能源消耗情况见下表。

表 11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类别	名称	单位	年耗量	备注
原辅材料	90#基础雷管	万发/a	1005	202 基础雷管装填生产线负责提供
	脚线	万米/a	16000	外购
	电子控制模块	万枚/a	1002	外购
	接线盒下盖	万枚/a	1002	外购
	接线盒下盖	万枚/a	1002	外购
	硅脂	t/a	1.4	半固体，用于防水
	注塑料（TPE）	t/a	8	外购粒状固体，用于注塑
	线夹（分体式）	万个/a	1005	制作线夹
	纸箱	万套/a	15	外购包装材料
	塑料袋	万条/a	30	外购包装材料
能源	水	t/a	126	/
	电	Kw·h	21.48	/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1）硅脂

硅脂是由硅油作为基础油稠化无机稠化剂精制而成，具有良好的防水密封性、防水、抗溶剂性和抗爬电性能，不腐蚀金属，无毒、无味、无腐蚀性，化学物理性能稳定，与橡胶多具有较好的适应性，用于卫浴器材、密封圈、电子电气行业的防水密封及润滑。

（2）TPE

TPE 材料，又名热塑性弹性体，是一种兼有塑料和橡胶特性的新一代合成橡胶，

熔点为 222~226℃，在常温下显示橡胶的高弹性，高温下又能塑化成型的高分子材料（不需要硫化）。性质比较稳定，具有良好的耐温，耐老化，耐化学性，耐溶剂性。环保无毒安全，有优良的着色性，触感柔软。

TPE 具有硫化橡胶的物理机械性能和热塑性塑料的工艺加工性能，是介于橡胶与树脂之间的一种新型高分子材料，常被人们称为第三代橡胶。TPE 材料可直接用橡胶注塑机注塑成型，由于不需要硫化，成型时间很短，可用挤出机直接的生产加工，生产效率大幅提高。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料（逸出毛边、挤出废胶）和最终出现的废品，可以直接返回再利用；用过的 TPE 旧品可以简单再生之后回收利用，减少环境污染，扩大再生资源来源。

7.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详见下表。

表 12 工程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台\条）	备注
1	放线机	CZEDSP10-03-FXJ	12	新增
2	绕线机	CZEDSP10-03-RXJ	6	新增
3	捋线机	CZEDSP10-03-LXJ	2	新增
4	剥外皮机	CZEDSP10-03-BWPJ	2	新增
5	扭线机	CZEDSP10-03-NXJ-01A	1	新增
6	胶头机	CZEDSP10-03-JTZSJ-01A	1	新增
7	胶头检测机	CZEDSP10-03-JTJCJ-01A	1	新增
8	压下盖机	CZEDSP10-03-YXGJ-01A	1	新增
9	剥内皮机	CZEDSP10-03-BNPJ-01A	1	新增
10	芯片铆接机（一）	CZEDSP10-03-MJJ-01A	1	新增
11	芯片铆接机（二）	CZEDSP10-03-MJJ-02A	1	新增
12	芯片焊接机	CZEDSP10-03-HJJ-01A	1	新增
13	芯片通电检测机	CZEDSP10-03-XPJCJ-01A	1	新增
14	卡口上料机	CZEDSP10-03-KKSLJ-01A	1	新增
15	卡口机	CZEDSP10-03-KKJ-01A	1	新增
16	三码绑定检测机	CZEDSP10-03-SMBDJ-01A	1	新增
17	管壳打码机	CZEDSP10-03-GKDMJ-01A	1	新增
18	注硅脂机	CZEDSP10-03-ZGZJ-01A	1	新增
19	压上盖机	CZEDSP10-03-YSGJ-01A	1	新增
20	打二维码机	CZEDSP10-03-DMJ-01A	1	新增
21	管壳码与二维码检测机	CZEDSP10-03-KMJJCJ-01A	1	新增
22	取成品机	CZEDSP10-03-QCPJ-01A	1	新增
23	装箱机器人	CZEDSP10-03-ZXJQR-01A	1	新增
24	纸箱开箱机	CZEDSP10-03-ZXKXJ-01A	1	新增
25	纸箱封箱机	CZEDSP10-03-ZXFXJ-01A	1	新增
26	纸箱打带机	CZEDSP10-03-ZXDDJ-01A	1	新增
27	箱条码贴标机（一）	CZEDSP10-03-XTMJ-01A	1	新增

28	箱条码贴标机（二）	CZEDSP10-03-XTMJ-02A	1	新增
8.公用工程 8.1 供电系统 项目由宜阳县国家电网 110kV 区域变电站供电，可以满足项目的用电需求。 8.2 给排水 本项目所需人员由公司内部调整解决，不新增人员编制，不新增生活用水；本项目水浴除尘装置水箱容量 0.02m³，水循环利用不外排，仅补充 0.004m³/d 损耗，主要用水为冲洗地面及设备擦洗用水。冲洗地面及设备用水量为 0.5m³/d。 <pre> graph LR FW[新鲜用水 0.504] -- 0.004 --> WBD[水浴除尘] FW -- 0.5 --> GE[地面及设备擦洗用水] WBD -- 0.004 --> Loss1[0.004] WBD -- 0.016 --> WBD GE -- 0.1 --> Loss2[0.1] GE -- 0.4 --> ST[沉淀池] ST -- 0.4 --> SS[洒水降尘] </pre> 图 1 项目水平衡图 （m³/d） 9.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所需人员由公司内部调整解决，不新增人员编制；操作工房操作员工 6 人（单班），采取两班工作制，年工作 250 天，每班运行 7.5 小时，工作时间段 7:00--22:00，夜间不工作。 10.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210 工业电雷管装配工房总面积为 1141m²。本项目仅依托 210 工房南侧 780m² 部分工房进行建设。本项目东侧为厂区道路和材料库，南侧为 211 工房，北侧为厂区道路和孙留河，西侧为绿化区域和孙留河。前进公司西区生产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三。 11.本项目与厂区现有工程依托关系 （1）本项目设备擦洗用水、地面拖洗用水依托现有工程。生产区水源为地下水，总出水量为 152m³/h。现有工程用水总量为 38.87m³/d，本项目新增用水量 0.504m³/d，因此依托现有供水设施可行。 （2）项目供电依托现有变压器。前进公司用电电源由宜阳县国家电网 110kV 区域变电站直接供电，引至公司东区变电所。西区配电所的 10kV 电源从东区变电所引入，供给雷管生产区用电，西区配电所具有 4000kVA 的配电容量，现使用容量为 2780kVA,并有 250kW 柴油发电机组一台，为备用电源。210 生产工房～				

	380/220V 电源引自工房附近的 630kVA 箱变，能够满足本次建设要求。 (3) 本项目设备擦洗和地面拖洗废水依托现有 210 工房配套沉淀池，本项目地面拖洗废水产生量 0.4m³/d，210 工房配套沉淀池容积为 50m³，且已按照要求进行防渗处理，满足防渗要求，因此依托现有沉淀池可行。 (4)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依托现有危废暂存间存放。西区厂区现有危废暂存间面积 60m²，危险废物均采用专用储存桶收集，占地约 11m²，每年委托处理一次。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均采用专用储存桶收集，危废暂存间富余面积充足，依托现有危废暂存间可行。
工 艺 流 程 和 产 排 污 环 节	1.工艺流程简述： 电子雷管自动装配工艺过程及产污环节： 项目营运期电子雷管自动装配工艺过程及产污环节见下图。 <pre> graph TD A[脚线、扎丝] --> B[1•脚线制造] B --> C[2•剥外皮、分线] C --> D[3•扭线] D --> E[4•注塑] E --> F[5•剥内皮] F --> G[6•接线盒下盖组装] G --> H[7•铆接、激光焊接] H --> I[8•装配卡口] I --> J[9•三码绑定] J --> K[10•打管壳码] K --> L[11•接线盒注硅脂] L --> M[12•接线盒上盖组装] M --> N[13•激光打二维码及检测] N --> O[14•成品收集] O --> P[15•折线] P --> Q[16•入袋包装] Q --> R[17•封箱打包] B --> C C --> D D --> E E --> F F --> G G --> H H --> I I --> J J --> K K --> L L --> M M --> N N --> O O --> P P --> Q Q --> R S[脚线、扎丝] --> B T[治具] --> B U[注塑料 TPE] --> E V[电子引火元件] --> H W[基础雷管] --> I X[硅脂] --> L </pre> 图例：固废 ■ 噪声 ▲ 废气 ● 图 2 项目营运期电子雷管自动装配工艺过程

工艺流程简述:

1.脚线制造

操作人员将成卷长米数（3000m-5000m）的脚线通过放线机进行放线，绕把与绑把机先后进行分切、绕把、绑把，机械手将扎把后的脚线抓取并放置到治具内，脚线的两端被固定并夹持住，进入流水生产线进行装配。

2.脚线剥皮

装有脚线的治具到达剥外皮分线机，设备分别对脚线的 A、B 两端平行进行。A 端先剥外皮并分线，将两根脚线分开为一定的间距；此过程有噪声和脚线外皮边角料产生。

3.扭线

脚线 B 端先剥外皮并分线，将两根脚线分开为一定的间距；在扭线工位，将两根内芯线拧成麻花状。

4.注塑

脚线 B 端拧成麻花状后，在注塑工位，脚线端头位置注塑封口塞。本项目注塑料（TPE）用量较少，仅 8t/a。并且此注塑过程温度较低，约 170℃。根据相关资料 TPE 材料熔点为 222~226℃，本项目实际加热温度远小于熔化温度，注塑工序只挥发少量有机废气。

5.剥内皮

在剥内皮工位，将封口塞前端的两根脚线绝缘层剥离。此过程有脚线绝缘层边角料产生。

6.接线盒下盖组装

在下盖压接工位，封口塞前端的两根脚线被压入接线盒下盖内的金属端子内，进入流水生产线进行装配。

7.铆接与激光焊接

在铆接与焊接工位，脚线先后与芯片进行铆接与焊接在一起，焊接过程不需要焊材，产生少量的焊接烟尘。

8.装配卡口

在卡口工位，基础雷管从专用盒内提取出来，并推入卡具内等待，此时带有芯片的脚线插入基础雷管口部，卡具收缩并将基础雷管与封口塞固定一起。

9.三码绑定

在三绑定工位，芯片专用读写仪与下盖金属端子相连，与另一端装配好的芯片、基础雷管通讯、检测并完成三码绑定。

10.打管壳码

	激光打码工位，对基础雷管外壳进行编码并刻蚀，此过程会有少量颗粒物产生。 11.接线盒注硅脂 为增强电子雷管的防水密封性，在接线盒注硅脂工位，将常温状态下的硅脂注入接线盒下盖，硅脂无毒、无味、具有良好的防水密封性，此过程无废气产生。 12.接线盒上盖组装 在上盖组装工位，上盖被扣压到下盖上，形成完成的接线盒。 13.激光打二维码 在上盖激光打二维码机，在上盖处打印二维码；此过程会有少量颗粒物产生。 14.成品收集 在取成品工位，机械手一次将 10 发成品电子雷管取出放置到折线机械手上。 15.折线 取成品工位机械手将 10 发成品电子雷管取出，转移到折线机夹爪上，折线机对脚线 A、B 端进行对折。 16.入袋包装 大卷片状薄膜通过侧封、分切，制成包装袋，对折好的成品电子雷管推送到包装袋口，通过机械手推入包装袋并抽真空、封口、贴标。 17.封箱打包 机械人将袋装成品电子雷管抓取按一定的顺序摆放到纸箱内。纸箱中袋装成品电子雷管装满规定数量后，通过滚筒线流到封箱打包机工位，封箱机对其进行封箱打包。此过程有噪声产生。 主要污染工序： ①废气 本项目注塑工序会挥发少量有机废气产生，激光打二维码及激光焊接过程会有少量颗粒物产生。 ②废水 本项目无生活污水产生，水浴除尘装置循环使用不外排。主要为工房内拖地和擦洗仪器排放的废水，污水产生量0.4m³/d。 ③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污染源主要为设备运行噪声 ④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固废主要为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脚线皮边角料、沉淀池污泥、水浴除尘废渣；不合格品为危险固体废物。
--	--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1.现有工程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前进公司西区总占地 865466m²，为索类和雷管类生产区，西区目前项目情况如下（附件 8）

表 13 西区项目建设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环评批复文号及时间	验收情况	建设情况
导爆管雷管、导爆索生产线建设工程	宜环文[2007]27 号，2007 年 5 月 14 日	2018 年 7 月 17 日提交竣工环境验收情况信息	导爆管雷管生产线已停产，导爆索生产线正常运行
211 基础雷管装填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宜环审[2018]2 号，2018 年 1 月 10 日	已验收，验收时间 2019 年 8 月	验收时改为 202 工房
起爆药生产线建设项目	洛环审[2020]14 号	/	正在组织验收
电子雷管生产线建设项目（一期）	宜环审[2020]56 号	2020 年 10 月提交竣工环境验收情况信息	已正常生产
电子雷管生产线建设项目（二期）	宜环审[2020]57 号		已正常生产
电子雷管点火模块蘸药自动化生产线工艺技术和设备科研项目	/	/	正在办理环评

表 14 现有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工程名称（车间、生产装置或生产线）	产品	年产量
211 基础雷管装填生产线技术改造工程	基础雷管	5000 万发
导爆管雷管、导爆索生产线建设工程	导爆索	1000 万米
电子雷管生产线建设项目（一期）	电子雷管	500 万发
电子雷管生产线建设项目（二期）	电子雷管	1000 万发
起爆药生产线建设项目	NHN（硝酸胥镍）起爆药	35t

前进公司于 2020 年 04 月 27 日进行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4103006767155670001W，有效期为自 2020 年 04 月 27 日至 2025 年 04 月 26 日止）。2020 年 10 月 12 日完成《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宜阳县环境保护局备案（附件 6），备案编号：410327-2020-017-M。

本项目为电子雷管全自动生产线建设项目，生产所需基础雷管由 202 基础雷管装填生产线负责提供；本项目依托 210 制造工房进行建设，210 制造工房原用于电子雷管手工装配生产线，现已停产；因此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仅阐述现有 210 制造工房。

2.原有污染源分析

本项目依托 210 制造工房进行建设，210 制造工房原用于电子雷管手工装配生产线，已停产且全部拆除，不在本次评价范围内；电子雷管手工装配生产线各生产

工序由人工进行装配，工艺流程与本项目工艺流程相同。

主要污染工序：

①废气

注塑工序会挥发少量有机废气产生，激光打二维码及激光焊接工序会有少量颗粒物产生。

②废水

废水主要为工房内拖地和擦洗仪器排放的废水，经配套的沉淀池沉淀处理达标后，沉淀池上清液用于厂区洒水降尘。

③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污染源主要为设备运行噪声

④固体废物

项目生产过程中固废主要为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废脚线皮；不合格品为危险固体废物。

3.现有项目污染物达标排放分析

3.1 废气

依据河南摩尔检测有限公司 2022 年 2 月 26 日对前进公司西区厂界废气污染物无组织检测结果，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为 $0.200\text{mg}/\text{m}^3 \sim 0.334\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要求限值；前进公司西区厂界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浓度为 $0.43\text{mg}/\text{m}^3 \sim 0.78\text{mg}/\text{m}^3$ ，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建议值》（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其他行业）企业边界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2.0\text{mg}/\text{m}^3$ ）；前进公司西区厂界铅无组织排放浓度为未检出～ $0.059\mu\text{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要求限值。

3.2 废水

现有工程废水主要为工房拖洗废水、设备擦洗废水以及职工生活污水。工房拖洗废水和设备擦洗废水经工房配套沉淀池沉淀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沉淀池底部污泥定期清理，送至销毁场处理；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处理。

依据《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电子雷管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西区化粪池出水口 COD 浓度平均值为 $250.9\text{mg}/\text{L}$ ，氨氮浓度平均值为 $16.5\text{mg}/\text{L}$ ，悬浮物浓度平均值为 $68.5\text{mg}/\text{L}$ 。厂区化粪池定期清掏用于附近农田施肥。

依据河南摩尔检测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25 日对前进公司西区工房配套三级沉淀池上清液的检测结果，延期药制药工房附近沉淀池上清液水质因子，COD 浓度为 119mg/L，氨氮浓度为 0.441mg/L，悬浮物浓度为 21mg/L，铅浓度为 0.07mg/L；延期元件制造工房附近沉淀池上清液水质因子，COD 浓度为 72mg/L，氨氮浓度为 0.353mg/L，悬浮物浓度为 24mg/L，铅浓度为 0.07mg/L。各污染因子排放浓度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2 第二类污染物排放限值一级排放标准要求。

3.3 噪声

依据河南摩尔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对前进公司西区厂界噪声的监测结果。

表 15 项目厂界噪声排放监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时间	厂址西区			
	东厂界	西厂界	南厂界	北厂界
5 月 25 日昼间	47.8	47.5	48.7	53.7
5 月 25 日夜间	43.6	42.3	43.5	45.1

由监测结果可以得出，生产设备经车间隔声及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昼间 60dB(A)）。

3.4 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①废导爆索收集后，运至销毁场进行处理；②不合格品、废绒布、废脱脂棉收集后，运至销毁场进行处理；③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定期外售；④职工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定期清运往垃圾填埋场。

危险废物：①设备定期维修产生的废润滑油（HW08），收集在耐腐蚀容器内，定期交由具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②工房配套三级沉淀池底部污泥（HW15），在销毁场晾干后，在销毁场进行销爆处理。③销毁场焚烧废物产生焚烧残渣收集到专用容器内，定期交由具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前进公司西区已设有危险废物暂存区，面积为 60m²，危险废物暂存容器已粘贴危废标志，暂存容器整齐堆放，已设置相应的灭火器材；暂存区已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进行防渗防漏措施。前进公司已于 2021 年 10 月 12 日与中环信环保有限公司签订《危险废物处置合同》。现有工程固体废物处置方式合理可行。

4.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情况

表 16 西区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类别	污染物	排放量 (t/a)
废气	氨气	0.0178
	颗粒物	0.897
	非甲烷总烃 (含乙醇)	3.8755
废水	COD	0.2067
	氨氮	0.0159
固体废物 (产生量)	废包装物	0.19
	废导爆索	0.05
	废药品、不合格品、废脱脂棉、废棉花、 配硝酸镍溶液时更换的白布、滤纸、绒布	0.586
	废润滑油	0.155
	沉淀池底泥	0.33
	焚烧残渣	0.174
	生活垃圾	11.89
	蒸发池残渣	0.46
	废酒精溶液	29.85

注：污染物排放情况包括正在办理环评的《电子雷管点火模块蘸药自动化生产线工艺技术和设备科研项目》，固体废物产生量根据现有工程环评及验收报告进行核算。

5.现存环保问题

根据现场调查情况，厂区现有实际工程不存在主要环境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1 空气质量达标区判定

项目所在区域属空气环境空气为《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类区，为了解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本次评价引用《2021 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的数据，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17 洛阳市 2021 年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6	60	10.0	达标
NO ₂		29	40	72.5	达标
PM ₁₀		77	70	110.0	不达标
PM _{2.5}		43	35	122.9	不达标
CO	24 小时平均浓度第 95 百分位数	1100	4000	27.5	达标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浓度值的第 90 百分位数	172	160	107.5	不达标

由上表监测结果分析可知，该区域监测因子为 SO₂、NO₂、CO 的监测结果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PM_{2.5}、PM₁₀、O₃ 的监测结果均超出《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的要求，洛阳市属于不达标区。

洛阳市出台了《洛阳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关于印发洛阳市 2022 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洛环委办[2022]12 号）;宜阳县出台了《宜阳县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宜阳县 2022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宜环攻坚[2022]3 号）等一系列措施，预计将不断改善区域大气环境质量。

1.2 特征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为了解项目所在区域其他污染因子的环境质量现状，本次评价利用《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8000t 乳化炸药生产线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的监测数据，监测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3 日~4 月 9 日，监测点为前进公司东区，位于本项目东侧 2.8km 处，检测因子为非甲烷总烃，具体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18 特征污染物现状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m^3

监测点位	污染物	监测值	标准值	标准指数	超标率%	达标情况
前进公司东区	非甲烷总烃	0.18~0.25	2.0	0.09~0.125	0	达标

由上表可知，该区域非甲烷总烃小时均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环 境 保 护 目 标	一次浓度限值要求。				
	2.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河南摩尔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对前进公司西区东、西、南、北厂界昼夜间声环境现状监测结果。监测结果见下表，监测点位见附图二。				
	表 19 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dB(A)				
	监测点位	2022.5.25		标准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东厂界	47.8	43.6	60	50
	西厂界	48.7	43.5	60	50
	南厂界	47.5	42.3	60	50
	北厂界	53.7	45.1	60	50
	由上表可知，项目四周厂界昼、夜间噪声监测值可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要求，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				
	3.地表水质现状				
	为了解该项目所在区域的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本次评价借用洛阳市环境质量监测月报中的洛河高崖寨断面的环境监测结果，根据洛阳市环境监测站公开发布的 2021 年 1-12 月份洛阳市环境质量监测月报中洛河高崖寨断面的水质监测结果，洛河高崖寨断面水质类别均为 II 类水质，水质状况为“优”，区域地表水现状质量较好。				
	4.生态环境				
	经现场调查，本项目周边由于长期人为活动和自然条件的影响，生态环境以人工生态环境为主，区域内主要植物以人工栽培植物为主，无野生植被、大型野生动物以及受国家保护的动植物种类，附近无自然生态保护区。				
环 境 保 护 目 标	本项目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分布见附图二。				
	表 20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方位	距厂界距离 (m)	保护级别
	水环境	洛河	N	2330 m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 III类标准
		陈宅河	E	2680m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1、《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排气筒高度 (m)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 度限值 (mg/m ³)
	颗粒物	120	15	3.5
	非甲烷总烃	120	15	10
	2、《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特别排放限值： 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厂外监控点1h平均浓度值6mg/m ³ ，任意一次浓度 值20mg/m ³ 。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3、《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 环攻坚办〔2017〕162 号文） 工业企业边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建议值：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2.0 mg/m ³			
	4、《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标准 2 类：昼间≤60dB（A）、夜间≤50dB（A）。			
	5、《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			
	废气总量指标：本项目VOCs排放量为0.0216t/a。			
	废水总量指标：本项目不新增废水排放，不需申请废水总量控制指标。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大气污染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总量从2021年洛阳豫安金属结构有限公司桥梁制 造基地项目废气收集提标治理项目的减排工程非甲烷总烃1.178吨的减排量中予以 替代。即双倍替代非甲烷总烃0.0432吨/年。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 工 期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本项目利用厂区现有 210 工房进行建设，不新增土建；施工期影响主要为生产设备的安装，均在车间内进行，施工期较短，施工期影响主要为噪声影响。本次评价对施工过程提出以下要求： （1）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安排施工计划时，应尽可能避免大量的高噪声设备同时施工，避开周围环境对噪声的敏感时间，夜间禁止施工，尽量加快施工进度，缩短工期。 （2）尽量选用低噪声的施工机械，对动力机械设备进行定期的维修、养护，闲置不用的设备应立即关闭。 （3）车辆出入现场时应低速、禁鸣。 （4）施工单位严格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确保施工场界噪声值能够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要求。 采取有效措施对项目施工噪声进行控制后，本项目施工噪声对周围影响将会控制在较低水平。
运 营 期 环 境 影 响 和 保 护 措 施	1.废气 1.1 废气产排分析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注塑时产生的少量有机废气和激光打印二维码时产生少量的颗粒物。 本项目注塑工序原料为 TPE 材料，可直接用注塑机注塑成型，成型时间很短，TPE 受热会产生少量的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非甲烷总烃源强参照《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塑料零件制造行业—配料-混合-挤出/注塑—挥发性有机污染物产污系数 2.7 千克/吨-原料，本项目原料用量为 8t/a，则注塑工序非甲烷总烃的产生量为 0.0216t/a，注塑工序仅产生少量有机废气，生产均在封闭工房内进行，因此经车间密闭后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浓度能够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及《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要求。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激光打码和激光焊接工序产生少量的颗粒物；在激光打码和激光焊接工位，打码机、焊机和排气管道密闭连接，将产生的少量颗粒物引至水浴除尘装置进行除尘处理，处理后的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1.2 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原料用量较少，注塑工序仅产生少量有机废气，产生量为 0.0216t/a，生产均在封闭工房内进行，因此经车间密闭后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浓度能够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及《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要求。根据现有工程监测数据可知，前进公司西区厂界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浓度为 $0.43\text{mg}/\text{m}^3 \sim 0.78\text{mg}/\text{m}^3$ ，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建议值》（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其他行业）企业边界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2.0\text{mg}/\text{m}^3$ ）。本项目与现有电子雷管工程注塑工序采用的原料、工艺方式及污染防治措施等基本相同，具有可类比性，能够保证有机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本项目为电子雷管加工项目，生产产品及原料属于危险品，具有爆炸性，生产过程要求防爆、防火、防电；市面上现有的 VOCs 治理工艺难以满足本项目生产安全要求，存在安全隐患，不利于厂区安全生产。

本项目位于宜阳县孙留村的南侧一山谷中，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居民区，四周植被茂密；森林生态系统有“地球之肺”之称，森林在净化环境、消除污染等方面起着重要作用。本项目注塑工序产生有机废气量较少，通过自然扩散和自然净化作用，注塑工序产生的少量有机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本项目所采用的废气污染治理措施可行。

1.3 大气自行监测要求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关于污染源监测计划要求制定以下监测方案。

表 21 大气自行监测及记录信息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名称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废气	/	厂房外	非甲烷总烃	1 次/年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	厂界	非甲烷总烃	1 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

					(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文							
2.废水												
2.1 废水产排分析												
本项目员工均从厂内调配，无新增人数，因此不新增生活污水。厂区内设有化粪池，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处理后用于附近农田施肥。工房拖洗废水和设备擦洗废水经厂区沉淀池沉淀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水浴除尘装置水循环利用不外排。												
根据企业统计工房拖洗用水、设备擦洗水用量为 0.5m³/d，本项目建成后冲洗地面及设备用水量为 125t/a；排污系数按 80%计，本项目新增排水量为 100t/a (0.4t/d)；工房拖洗废水和设备擦洗废水经厂区沉淀池沉淀后上清液用于厂区洒水降尘。												
2.2 废水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中关于污染源监测的要求制定以下监测方案。												
表 22 废水自行监测及记录信息												
污染源类别/ 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 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 频次	执行标准								
废水	化粪池出口	COD、NH ₃ -N、SS	1 次/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 4 三级								
3.噪声												
3.1 噪声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建成后，生产设备均位于生产工房内，且均不属于高噪声设备，经工房隔音、距离衰减后，设备运行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噪声源主要为胶头注塑机、剥内皮机、激光打码、激光焊接及包装模块设备，一般在 50-70dB(A)。以 210 工房东北角为坐标原点建立坐标系，项目高噪声设备源强调查清单见下表。												
表 23 本项目噪声源强调查清单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 m			室内边界声级 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 dB（A）	建筑物外噪声	
					X	Y	Z				声压级 dB（A）	建筑物外距离
1	生产车间	剥皮设备	70	基础减振 车间隔声	3	60	1.2	65	昼间	20	45	1m
2		胶头注塑机	70		3	80	1.2	65		20	45	1m
3		包装模块	65		4	100	1.2	60		20	40	1m

4		激光打码	70		3	90	1.2	65		20	45	1m
5		激光焊接	65		3	85	1.2	60		20	40	1m

3.2 预测模式

本次评价选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推荐的噪声预测模式预测各厂界噪声值。声环境影响预测模式如下：

当预测点受多声源叠加影响时，噪声源叠加公式：

$$L = 10 \lg \left(\sum_{i=1}^n 10^{0.1 L_i} \right)$$

式中：L—总声压级，dB(A)；

L_i —第 i 个声源的声压级，dB(A)；

n —声源数量。

本项目车间可视为面源。设距离为 r ，厂房高度为 a ，宽度为 b ，面声源影响预测模式如下：

$$L(r) = L(r_0) - A_{div}$$

当 $r < a/\pi$ 时，几乎不衰减（ $A_{div} \approx 0$ ）；

当 $a/\pi < r < b/\pi$ 时，声源面可近似退化为线源，声压源计算公式为：

$$L(r) = L(r_0) - 10 \lg(r/r_0)$$

当 $r > b/\pi$ 时，可近似认为声源退化为一个点源，计算公式为：

$$L(r) = L(r_0) - 20 \lg(r/r_0)$$

上述式中：： $L(r)$ —距离噪声源 r 处的等效 A 声级值，dB(A)；

$L(r_0)$ —距离噪声源 r_0 处的等效 A 声级值，dB(A)；

r —预测点距离声源的距离，m；

r_0 —源强外 1m 处；

作为一个整体的长方形面声源（ $b > a$ ），中心轴线上的几何发散声衰减可近似如下：预测点和面声源中心距离 $r < a/\pi$ 时，几何发散衰减 $A_{div} \approx 0$ ；当 $a/\pi < r < b/\pi$ ，距离加倍衰减 3dB 左右，类似线声源， $A_{div} \approx 10 \lg(r/r_0)$ ；当 $r > b/\pi$ 时，距离加倍衰减趋近于 6dB，类似点声源衰减， $A_{div} \approx 20 \lg(r/r_0)$ 。

3.3 预测结果

采用上述方法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24 噪声设备运行时声环境影响预测分析 单位：dB(A)

预测点		贡献值	背景值	预测值	标准值 (昼间)	达标情况
厂	东厂界	15.6	47.8	47.8	60	达标

界	西厂界	8.4	48.7	48.7		达标
	南厂界	5.7	47.5	47.5		达标
	北厂界	16.9	53.7	53.7		达标

根据噪声预测分析，本项目四周厂界昼间噪声预测值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排放限值要求；项目噪声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3.4 噪声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项目噪声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25 噪声自行监测及记录信息

污染源类别/ 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 位	监测 因子	监测 频次	执行标准
噪声	东、西、南、北厂界	Leq (A)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4.1 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销毁场爆炸残渣、废包装材料、不合格品、沉淀池底泥、废脚线皮。

（1）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 12 人，均从厂内调配，不新增人数，因此无新增生活垃圾产生量，生活垃圾属于一般固废，厂区设生活垃圾桶，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定期清运至垃圾填埋场处理。

（2）废脚线皮

本项目脚线剥皮工序会产生少量废脚线皮，其产生量约为 0.375t/a，全部由废品回收站回收。

（3）废包装材料

本项目包装工序会产生少量破损包装，主要为纸盒和纸箱，其产生量约为 0.05t/a，全部由废品回收站回收。

（4）本项目水浴除尘装置主要用于去除激光焊接和激光打码工序中产生的少量烟尘，根据企业提供信息水浴除尘装置每半年清渣一次，水浴沉渣产生量 0.001t/a。全部由废品回收站回收。

（5）沉淀池污泥

本项目工房拖洗废水和设备擦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底部会有少量污泥产

生，其产生量约为 0.002t/a；为一般固废，由废品回收站回收。

（6）不合格品

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不合格品，产生量约为 0.005t/a。经查询《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废物类别为 HW49，废物代码为 900-047-49。定期运至销毁场焚烧处理。

（7）销爆残渣

根据《民用爆破器材企业安全管理规程》（WJ9049-2005）和《民用爆炸物品生产、销售企业安全管理规程》（GB28263-2012），民爆企业可自行销毁营运期产生的含炸药性固体废物。并且按照销毁规定：企业应建立严格的民爆物品销毁制度，制度具体的销毁安全规程。销毁过程应在技术人员和安全人员的监护下进行。”前进公司现有销毁场有专人负责销毁工作。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不合格品定期全部被送到销毁塔进行销毁处理，销毁后会产生约 0.001t/a 的爆炸残渣。经查询《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废物类别为 HW18，废物代码 772-003-18，焚烧残渣收集到容器内，暂存于现有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4.2 固废防治措施可行性分析

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相关要求，所有危险废物产生者和危险废物经营者应建造专用的危险废物贮存设施，也可利用原有构筑物改建成危险废物贮存设施。西区厂区内已建的危废暂存间面积 60m²，本项目依托现有已建危险废物暂存间。该危废暂存间地面已进行硬化，并使用 25cm 厚的防渗混凝土进行防渗处理，门口设有半圆形围堰，防止雨水进入及泄露液体外流。各类危险废物均采用专用容器分类分区储存，并贴有标签和标识牌。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后续危险废物暂存和管理过程中还应做到以下要求：

- ①禁止将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在同一容器内混装。
- ②无法装入常用容器的危险废物可用防漏胶袋等盛装。
- ③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上必须粘贴相应标签。
- ④做好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
- ⑤定期对所贮存的危险废物包装容器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

西区现有危废暂存间富余面积充足，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均采用专用储存桶收集，因此依托现有危废暂存间可行。

4.3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运行与管理

①定期对所贮存的危险废物包装容器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

②不得将不相容的废物混合或合并存放。

③危险废物产生和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管理者均须作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

④盛装在容器内的同类危险废物可以堆叠存放。

废物类别及废物代码如下表所示。

表 26 本项目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2	不合格品	HW49	900-047-49	0.005t/a	生产过程	固态	废雷管等	废雷管等	T/C/I/R	销毁场焚烧
3	焚烧残渣	HW18	772-003-18	0.001t/a	销毁场	固态	硫氰酸铅等	硫氰酸铅等	T	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表 27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一览表

贮存场所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危废暂存间	焚烧残渣	HW18	772-003-18	危废暂存间	60m ²	专用储存容器，分类放置	0.1t/a	1 年

5.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在现有厂房内进行建设，无新增生活污水排放，生产废水经沉淀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排放的废气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非甲烷总烃。项目正常运行情况下不会对地下水造成污染，潜在的地下水影响主要为危废暂存间危险废物的污染、

废水收集发生泄漏等可能导致污染物渗入地下，致使地下水污染。

本项目危险废物依托现有危废暂存间收集暂存，危废暂存间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厂区》（GB18597-2001）及修改单中的“四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等要求进行建设，地面采取了防渗处理，渗透系数达 10^{-10}cm/s ，满足防渗要求，不涉及垂直入渗。危废暂存间地面采取了防渗处理，渗透系数达 10^{-10}cm/s ，满足防渗要求。

本项目生产废水依托原有 210 工房配套沉淀池，原有污水沉淀池均采取相应的防渗措施，防渗措施为：污水沉淀池四壁和底部均采用混凝土结构，在混凝土基础上加一层 5mm 厚度的防酸水泥涂层，然后涂刷六层环氧树脂防腐漆加强防渗，干膜厚度 $50\mu\text{m}$ ，渗透系数小于 $1\times 10^{-7}\text{cm/s}$ ；原有污水管道采用陶瓷管道，管道由 C25 混凝土围管座固定，管道下方铺设 C20 混凝土垫层，管沟采取混凝土结构，在混凝土基础上加一层 5mm 厚度的防酸水泥涂层，渗透系数小于 $1\times 10^{-7}\text{cm/s}$ 。采取的防渗措施满足防渗要求。

因此，本项目无污染土壤及地下水环境的途径，不会对土壤及地下水环境产生影响。

6.环境风险

6.1 风险调查

（1）生产设施风险识别

本项目涉及到的有 210 工房、雷管中转库。

表 28 项目生产、储存场所风险识别

序号	名称	潜在环境风险事故
1	210 工房	产品接触火焰、火花或受到摩擦、撞击会引起燃烧爆炸
2	雷管中转库	产品接触火焰、火花或受到摩擦、撞击会引起燃烧爆炸

6.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依托 210 工房、雷管中转库进行建设。

（1）生产工房风险防范措施

生产工房外均设有室外消防栓和室内消防栓，室内消防系统接自室外环状管网。工房内室内消火栓消防管网按照规范要求设计，工房周围 150m 范围内现有 2 座室外消火栓，可对工房形成有效保护，室内现有消火栓系统采用上行下给式，各工库房内按严重危险级布置有 MF/ABC5-3A 型手提式磷酸铵盐干粉灭火器。

按民爆行业的监管要求，本项目在各危险工房均设置覆盖整个生产全过程的视频监控系统。视频监控系统主要由摄像机、电视墙、监视器、硬盘录像机等设备

组成。视频监控符合科工局《工业炸药生产线电子监控系统设置安全技术条件》的要求。

工房现有抗爆墙为 300mm 厚现浇钢筋混凝土板，工房耐火等级为二级，各部分的耐火时间满足《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 年版）要求。生产工房与厂区的外部距离及厂区内允许距离符合《民爆设计标准》要求。现有防火措施、防爆泄爆措施、消防系统可满足本工程需求。

（2）雷管中转库风险防范措施

厂区现有雷管中转库耐火等级为二级，库房内电器设备均采用防爆型，炸药存放符合规定，无超高无倾斜，平整堆放，搬运过程中保证轻拿轻放。库房有良好通风、避光等设施，设置醒目的防火标志。

对雷管出入库全过程监控，严格控制进入雷管中转库的人员，对进入库区的外来人员严格审查登记，严禁携带火种进入仓库。

库房设有专门的值班人员和安全负责人，值班人员每小时巡查一次、班组长每班巡查不少于两次，车间每天巡查一次，安全管理部门每周至少检查一次。

综上所述，在建设单位严格执行评价提出的事故防范措施的情况下，项目的风险事故可以得到最大限度的降低，因此本项目事故风险是可以承受的。

7.本项目污染物产排汇总

本项目污染物产排情况汇总见下表。

表 29 本项目污染物产排情况汇总一览表 单位：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废气	非甲烷总烃	0.0216	0	0.0216
一般固废	废脚线皮	0.375	0.375	0
	废包装材料	0.05	0.05	0
	沉淀池污泥	0.002	0.002	0
	水浴沉渣	0.001	0.001	0
危险废物	不合格品	0.005	0.005	0
	销爆残渣	0.001	0.001	0

8.环保投资及环保验收

本项目总投资 1357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2 万元，约占总投资的 0.15%，详见下表。

表 30 环保设施“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名称	污染源	主要环保设施	环保投资（万元）	环保验收指标	备注
噪声	各高噪声设备	基础减震	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

	固废	废雷管	销毁场爆炸销毁	/	符合环保要求	依托 现有
		沉淀池污泥	销毁场爆炸销毁	/	符合环保要求	
	投资估算合计			2	/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 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相关要求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文)
地表水环境	设备、地面 擦洗废水	COD、 NH ₃ -N、SS	沉淀池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
声环境	各高噪声设备工作时的机械噪声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1) 废包装材料、废脚线皮由废品回收站回收；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2) 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雷管、沉淀池污泥等危废经收集暂存于危险暂存间；定期在销爆场进行销毁；做好台账记录，定期对危废贮存容器及危废间进行检查；危险废物的转运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实现联单制度。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生产废水依托原有210工房配套沉淀池，污水沉淀池均采取相应的防渗措施，防渗措施为：污水沉淀池四壁和底部均采用混凝土结构，在混凝土基础上加一层5mm厚度的防酸水泥涂层，然后涂刷六层环氧树脂防腐漆加强防渗，干膜厚度50μm，渗透系数小于1×10 ⁻⁷ cm/s；原有污水管道采用陶瓷管道，管道由C25混凝土围管座固定，管道下方铺设C20混凝土垫层，管沟采取混凝土结构，在混凝土基础上加一层5mm厚度的防酸水泥涂层，渗透系数小于1×10 ⁻⁷ cm/s。采取的防渗措施满足防渗要求。			
生态保护措施	不涉及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各个隔爆间采用钢板完全隔离防护、东沟200m ³ 高位水池和西沟300m ³ 高位水池供水，预计一次消防用水量为378m ³ ，6个SN65室内消火栓，各工库房内按严重危险级布置有MF/ABC5-3A型手提式磷酸铵盐干粉灭火器、安装报警装置及监控设施等。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1) 完善并妥保存环保档案：①环评批复文件；②排污许可文件；③竣工环保验收文件；④环境管理制度；⑤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⑥一年内废气监测报告； 2) 台账记录：①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时间、运行负荷、危废转运量等；） ②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③监测记录信息；④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记录等； 3) 加强环保治理设施管理，确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排放口规范化设置，粘贴标识牌。 4) 人员配置：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 5) 按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治理》(HJ1033-2019)重新申请排污许可证并进行自行监测。			

六、结论

综上所述，年产 1000 万发电子雷管全自动生产线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选址合理，在落实评价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及污染防治措施的基础上，所产生的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或妥善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因此，从环保角度分析，项目的建设可行。

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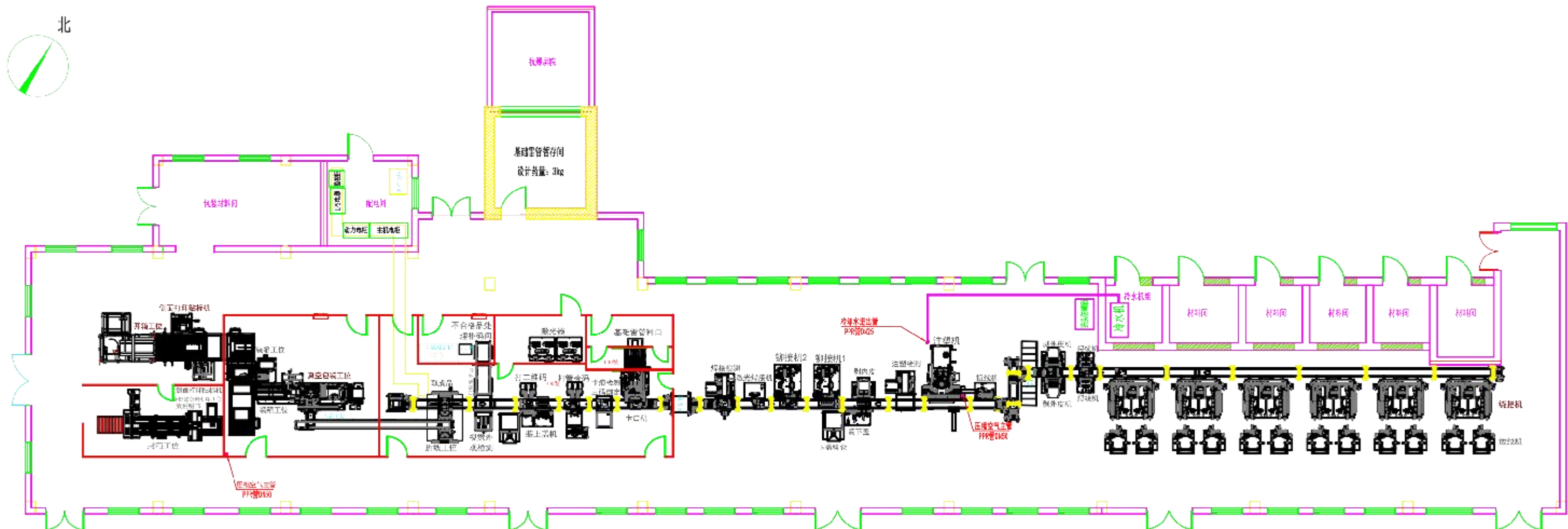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氨气（t/a）	0.0178		0	0	0	0.0178	0
	非甲烷总烃（t/a）	3.8755		0	0.0216	0	3.8971	+0.0216
	颗粒物（t/a）	0.897		0	0	0	0.897	0
废水	COD（t/a）	0.2067		0	0	0	0.2067	0
	氨氮（t/a）	0.0159		0	0	0	0.0159	0
一般工业 固废	废脚线皮（t/a）	0		0	0.375	0	0.375	+0.375
	废包装材料（t/a）	0.19		0	0.05	0	0.24	+0.05
	水浴沉渣（t/a）	0		0	0.001	0	0.001	+0.001
危险废物	不合格品、废药品、废 脱脂棉、配硝酸镍溶液 时更换的白布、滤纸、 绒布（t/a）	0.586		0	0.005	0	0.591	+0.005
	沉淀池污泥（t/a）	0.33		0	0.002	0	0.332	+0.002
	焚烧残渣（t/a）	0.174		0	0.001	0	0.175	+0.001
	废酒精溶液（t/a）	29.85		0	0	0	29.85	+29.85
	废导爆索（t/a）	0.05		0	0	0	0.05	0
	废润滑油（t/a）	0.155		0	0	0	0.155	0
	蒸发池池渣（t/a）	0.46		0	0	0	0.46	0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t/a）	11.89		0	0	0	11.89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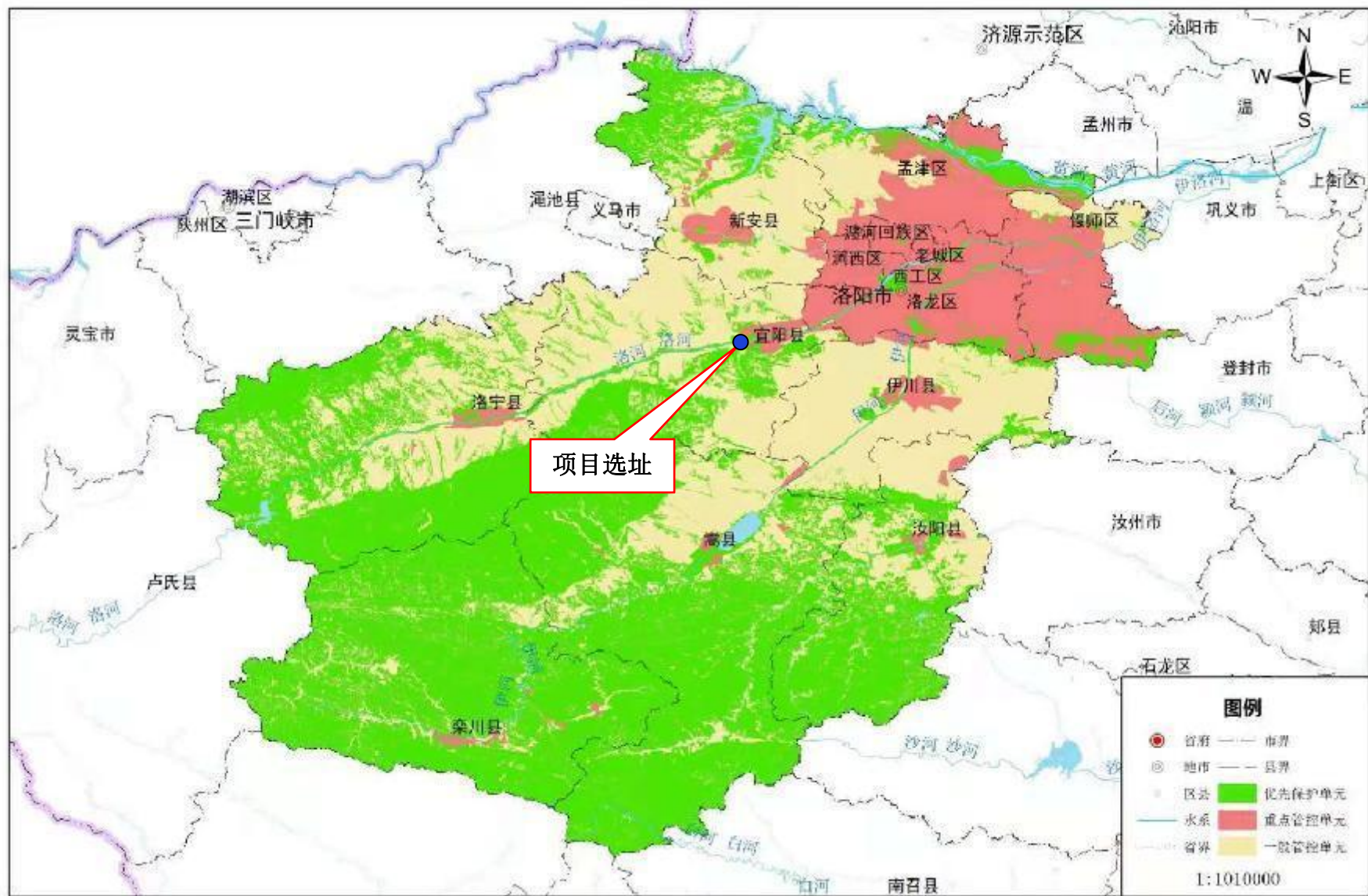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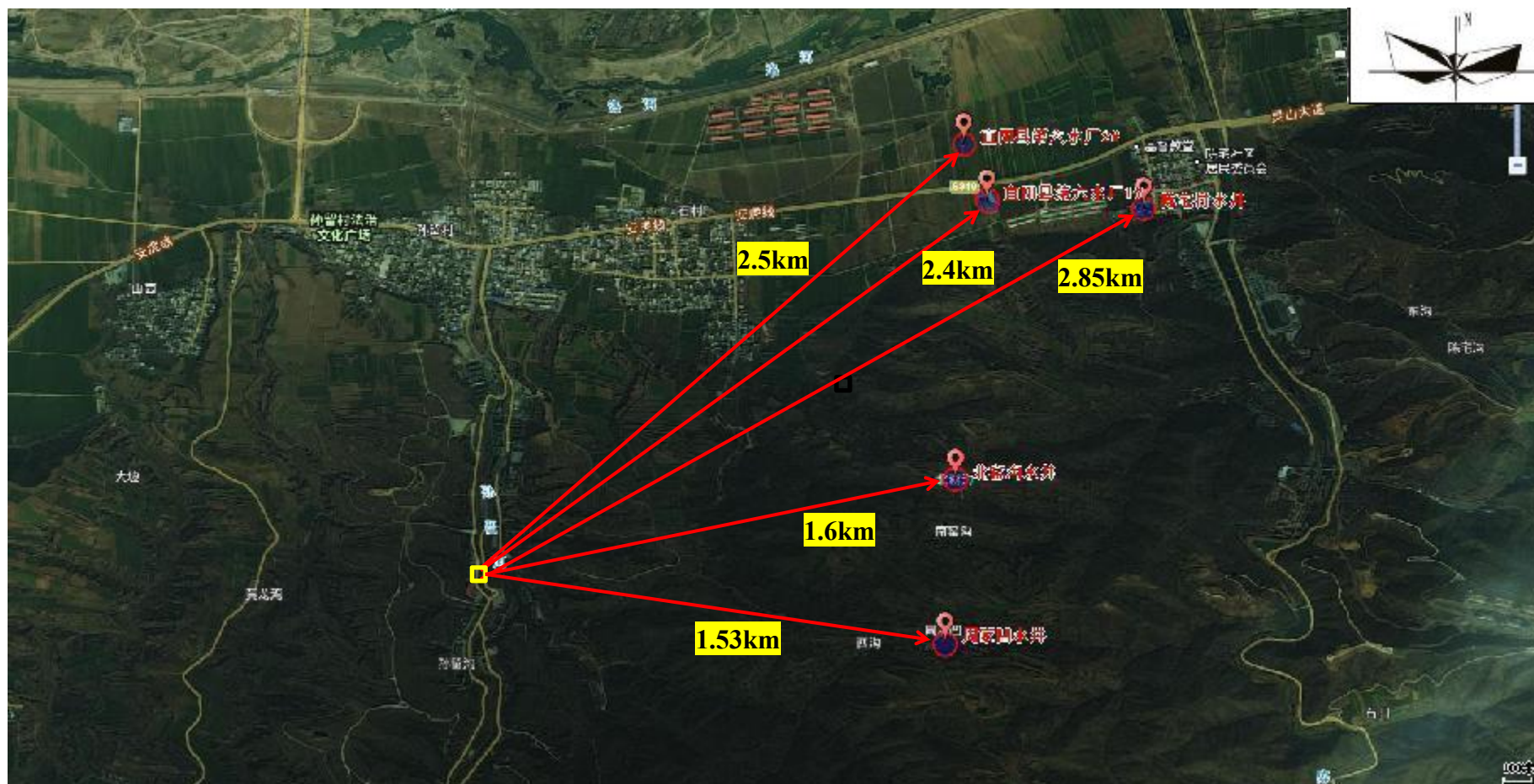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四 车间平面布置图



附图五 项目与洛阳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位置关系图



附图六 项目与饮用水源地位置关系图

		
本项目生产工房	危废暂存间	现有雷管中转库
		
现有理化室	现有试验站	现有销毁场

附图七 厂区现状照片

 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系统 企业注册 企业信息 站内消息(尚未读消息)  蓝世民股份有限公司 帮助				
+ 添加项目				
建设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公开时间	状态	操作
电子管生产项目建设项目	河南省阳武县	2020/10/30-2020/11/26	提交成功	查看详情修改
新乡市豫信置业有限公司河南信置置业有限公司技术改造项目	河南省郑州市	2019/05/09-2019/09/05	提交成功	查看详情修改
211县新晋道路工程施工技术改造项目	河南省阳武县	2019/05/09-2019/09/05	提交成功	查看详情修改
郑州外环公路改扩建工程及多用途物流中心建设项目	河南省郑州市	2018/12/05-2019/01/03	提交成功	查看详情修改
新乡市豫信置业有限公司厂区建设项目	河南省郑州市	2018/05/15-2018/07/12	提交成功	查看详情修改
蓝世民股份有限公司厂区建设项目	河南省阳武县	2018/06/11-2018/07/08	提交成功	查看详情修改
共1页, 5个项目				1

附图八 现有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情况照片

附件 1

委 托 书

洛阳志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及国家有关规定，现委托你公司承担“年产 1000 万发电子雷管全自动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请接受委托后按照国家有关规范，尽快完成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



河南省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局文件

豫国防科工〔2022〕20 号

河南省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局 关于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发 电子雷管全自动生产线建设项目的批复

洛阳市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局：

你局《关于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1000 万发电子雷管全自动生产线建设项目技术改造的请示》（洛国防科工〔2022〕12 号）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在宜阳县总部建设一条年产 1000 万发电子雷管全自动生产线。

二、项目建设要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推进民爆行业高质量发展发展的意见》《民用爆炸物品工程设计安全标准》等政策、标

准要求。

三、应由具有民用爆炸物品甲级资质的设计单位进行设计，采用的工艺技术、生产设备符合有关管理规定。

四、要加强项目组织管理，保证项目建设质量，项目建成后，要完善相关安全管理制度，达到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相关要求。

五、要加强项目现场安全管理，完善安全保障措施，确保项目建设安全。



河南省国防科二局秘书处

2022年4月13日印发



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前爆司〔2022〕88号

签发人：刘 光

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CZEDSP10- I 型电子雷管全自动生产线 研制项目立项备案的请示

河南省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局：

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推进民爆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工信部安全〔2018〕237号)、《“十四五”民用爆炸物品行业安

— 1 —

全发展规划》和民爆行业相关政策规定，为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品技术含量，提升生产线智能化自动化水平，提高本质安全化程度，满足电子雷管智能化自动化生产需求，经公司研究决定，计划投资 5000 万元，与深圳市创者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合作开展全自动电子雷管生产线设备研制。

在已通过技术鉴定的“CZED-I 型电子雷管装配工艺技术及自动化生产线”基础上，研究开发一种高效、大产能的电子雷管自动组装与包装生产线，自动完成电子雷管脚线加工、产品组装、装袋、装箱、产品信息生成与管理、自动质量检测等功能。

联合研发的“CZEDSP10-I 型电子雷管全自动生产线”，健全了质量管理体系，配合大数据平台，可实现产品全寿命周期的质量管理。整线由线材加工、雷管装配、自动包装三大模块组成。线材加工模块连续、自动完成脚线的分切、绕把、绑把、剥皮、拧线、胶塞注塑、接线盒组装等功能；雷管装配模块连续、自动完成脚线与模组焊接、焊点检测、装配卡口、卡口检测、性能参数检测、芯片三码绑定、基础雷管激光编码、接线盒打码、视觉检测等功能；自动包装模块连续、自动完成成品取出、脚线折线、装印刷制品、封袋、袋贴标、开箱、装箱、箱贴标、封胶带、打包带。三大模块之间通过机器人的衔接实现连续化、智能化、无人化生产，无需人工干预。该项目符合国家民用爆炸物品行业发展方向，市场前景良好，具有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因此，特申请

立项备案对“CZEDSP10-I型电子雷管全自动生产线”进行研究开发。

如无不妥，请批示。

附件：CZEDSP10-I型电子雷管全自动生产线项目建议书

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8日

（联系人：周军 电 话：18736376431）

附件三

宣 国用 (2009) 第 0026 号 **变更**

土地使用权人	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座 落	宣阳县笔庄乡孙留村 东邻李村		
地 号		图 号	
地类 (用途)	工业用地	取得价格	
使用权类型	出让	终止日期	2057年10月28日
使用权面积	171860.0 M ²	其中	
		专用面积	M ²
		分摊面积	M 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土地使用权人的合法权益，对土地使用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土地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宣阳县人民政府 (章)

2009 1 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土地证书管理专用章
N° 005367811 5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生产许可证

(正本)

编号：(豫) MB 安许证字 02 号

企业(生产场点)名称：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许可证编号：MB 生许证字 [058 号]

法 定 代 表 人：刘光

生产场点负责人：刘光

注 册 地 址：洛阳市宜阳县城关镇陈宅

登 记 类 型：股份有限公司

发证机关：河南省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局



2021 年 3 月 1 日

许 可 范 围

许可品种	年生产量	计量单位	生产地址	有效期	安全生产许可 (年审盖章)		
粉状乳化炸药	15000	吨	洛阳市宜阳县莲庄乡	2019 年 12 月 6 日至 2022 年 12 月 5 日		年 月	年 月
膨化硝铵炸药	15000	吨	洛阳市宜阳县莲庄乡	2020 年 8 月 15 日至 2023 年 8 月 14 日		年 月	年 月
工业导爆索	1200	万米	洛阳市宜阳县莲庄乡	2020 年 8 月 15 日至 2023 年 8 月 14 日		年 月	年 月
导爆管雷管	6000	万发	洛阳市宜阳县莲庄乡	2020 年 8 月 15 日至 2023 年 8 月 14 日		年 月	年 月
塑料导爆管	5000	万米	洛阳市宜阳县莲庄乡	2020 年 8 月 15 日至 2023 年 8 月 14 日		年 月	年 月
工业电雷管	1200	万发	洛阳市宜阳县莲庄乡 (2020 年年底拆除该生产线)	2020 年 8 月 15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许可范围

许可品种	年生产量	计量单位	生产地址	有效期	安全生产许可 (年审盖章)		
电子雷管	50	万发	洛阳市宜阳县 莲庄乡	2020年8月15日至 2023年8月14日		年 月	年 月
电子雷管	500	万发	洛阳市宜阳县莲庄乡 (电子雷管1号工房)	2019年12月6日至 2022年12月5日		年 月	年 月
乳化炸药 (胶状)	20000	吨	洛阳市宜阳县 莲庄乡	2021年3月6日至 2024年3月5日		年 月	年 月
中继起爆具	1000	吨	洛阳市宜阳县 莲庄乡	2021年3月6日至 2024年3月5日		年 月	年 月
电子雷管	1000	万发	洛阳市宜阳县莲庄乡 (电子雷管2号工房)	2020年12月31日至 2023年12月30日		年 月	年 月
——	——	——	——	——		年 月	年 月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4103006767155670
法定代表人	刘光	联系电话	0379-88921600
联系人	吕永斌	联系电话	13673796033
传 真		电子邮箱	aqscjdy@163.com
地址	河南省宜阳县 2#信箱 中心经度 112.4.68 中心纬度 34.29.24		
预案名称	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较大 M		
本单位于 2020 年 09 月 15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备案条件具备, 备案文件齐全, 现报送备案。 本单位承诺, 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 无虚假, 且未隐瞒事实。			
		预案制定单位	 (公章)
预案签署人	刘光	报送时间	2020 年 10 月 12 日

突发环境 事件应急 预案备案 文件目录	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 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备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 2020 年 10 月 12 日收讫，文件 齐全，予以备案。  2020 年 10 月 12 日		
备案编号	410327-2020-017-M		
报送单位	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负 责人	胡文博	经办人	陈浩

注：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 L、较大 M、重大 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例如，河北省永年县**重大环境风险非跨区域企业环境应急预案 2015 年备案，是永年县环境保护局当年受理的第 25 个备案，则编号为：130429-2015-025-H；如果是跨区域的企业，则编号为：130429-2015-025-HT。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4103006767155670001W

排污单位名称：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河南省宜阳县城关镇陈宅村、莲庄镇
孙留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006767155670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0年04月27日

有效期：2020年04月27日至2025年04月26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合同编号: CP2110-0912

河南省危险废物处置服务 合 同 书

甲方: 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处置单位)

乙方: 中环信环保有限公司 (处置接收单位)

签订时间: 2021 年 10 月 12 日

河南省危险废物处置服务合同书

甲方：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中环信环保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以及规章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公平的基础上，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就甲方在生产、生活和其他活动中产生的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集中无害化处置等相关事宜达成以下合同条款，以供信守。

第一条、合同概述

1、甲方委托乙方将其产生的（包括其合法管理及代履行的）危险废物进行集中无害化处置，使之达到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之要求。

2、危险废物的种类、名称、组成、形态、数量及包装方式等具体内容详见附件：危险废物处置价格确认单。

第二条：危废的计重及联单管理

1、危险废物的计重应按下列方式 A 进行：

A、甲方自行提供地磅免费称重或自费委托第三方进行称重；

B、乙方自行提供地磅免费称重；

C、若废物（液）不宜采用地磅称重，则按照 / （如未填写选择此种方式请打“/”）方式计重。

2、危险废物的联单按如下方式进行管理：

2.1、合同各方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危险废物名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办理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2.2、按照各地有关环保部门规定，如需以物联网形式办理电子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的，合同各方应积极配合办理电子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第三条、合同价款

1、结算依据：根据危险废物过磅质重后数量单据或《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等数量确认凭证以及附件一《危险废物处置价格确认单》的约定予以结算；过磅质重后数量单据与《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上标注数量不一致的，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为准。

2、如双方办理的系危险废物转移电子联单的，有关环保部门“固体废物信息化管理系统”（或省环保厅指定的危险废物相应电子系统）直接下载的电子联单即可作为双方结算的依据。

3、支付时间：详见附件一《危险废物处置价格确认单》。

第四条、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负责办理甲方所在地环保部门《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等废物转移相关手续，和跨省转移手续等相关事宜（若需要）。

2、甲方相关负责人员应将本单位的危险废物按照国家有关技术规范的规定进行分类、收集、包装，并安全存放在甲方建设的符合国家技术规范要求的危险废物暂存库内，在此期间发生的安全环保事故，由甲方承担责任。

3、甲方负责提供符合国家有关技术规范的包装物和容器，并对危险废物进行妥善包装或盛装，作出危险物标志和标签，并将有关危险废物的性质、防范措施书面告知乙方；若由于甲方包装或盛装不善造成的危险废物泄露、扩散、腐蚀、污染等环保和安全事故，甲方应承担相应责任；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连同包装物交由乙方处置，不得自行处理或者交由第三方进行处理。

4、危险废物包装应符合但不限于 GB18597《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2463-2009《危险货物运输包装通用技术条件》、HJ 2025-2012《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上述标准如有更新，则以最新标准为准。

5、甲方安排相关负责人员主要负责危险废物的交接工作，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执行；甲方保证提供给乙方的危险废物不出现下列异常情况：

- (1) 危险废物品种未列入本合同；
- (2) 标识不规范或者错误、包装破损或者密封不严、污泥含水率>85%（或游离水滴出）；
- (3) 两类及以上危险废物混合包装；
- (4) 其他违反国家危险废物包装、运输标准及通用技术条件的异常情况。

6、甲方负责提供危险废物名称、危险成分、特性、应急防护措施、产废工艺及产废节点说明等资料（盖甲方产废单位公章），见附件。甲方应保证其实际交付的危险废物的种类、组成、形态等事项与本合同或变更、补充约定的事项一致，若因甲方未如实告知，导致乙方在运输和处置过程中引起损失和事故的，甲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7、甲方应积极配合危险废物的运输、处置等工作，并安排相关人员负责收运、装车；甲方处置运输时应提前五个工作日通知乙方，并确定运输计划具体的时间。

8、合同期内，为最大限度避免因产废环节及危险成分不明确带来的收运及处置风险，甲方有义务配合乙方对其危废产生环节进行调研考察。

9、甲方或运输人员进入乙方厂区范围内，应当遵守乙方厂区的相关管理规定。

10、甲方在危险废物包装转运过程中禁止夹带合同未约定的危险废物（危险品）。

（1）如乙方在收运处置过程中发现甲方夹带乙方资质以外的危险品，乙方有权报备相关部门后直接将其返运至甲方；产生的运费、工时费由甲方承担。

（2）如乙方在收运处置过程中发现甲方夹带乙方资质范围以内的危险废物，乙方有权暂停处置，由甲方立即补充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乙方按照同类别处置单价向甲方收取危险废物处置费；否则乙方有权将其夹带品返运至甲方，所产生的费用及责任均由甲方承担。

第五条、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负责办理乙方所在地环保部门《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及危险废物处理的相关手续。

2、乙方需向甲方提供有效的、与甲方废物相关的废物处置资质证明，乙方确保具备合规的废物储存及处置设施。

3、乙方确保在接收甲方废物后不产生对环境的二次污染，危废处置符合国家相关技术要求。

4、乙方在处置甲方废物时，需接受环保主管部门的监督和指导，并接受甲方的监督。

5、乙方在与甲方进行危险废物交接过程中，应对甲方的危险废物进行初验，对于包装或盛装不完善有可能导致安全、环保事故发生的，有权要求甲方予以重新包装、处理；对于甲方重新包装、处理，仍达不到危险废物包装标准的，乙方有权拒绝接收或采取相应的措施以避免损失的发生，所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6、乙方或运输人员进入甲方厂区范围内，应当遵守甲方厂区的相关管理规定，保证运输车辆整洁进入厂区，并且根据双方商定的运输时间、线路和运量清运甲方储存的危险废物，并采取相应的安全防范措施，确保运输安全。

7、危险废物运输过程中，非乙方原因发生安全或环保事故，乙方不承担责任。

8、乙方对甲方交付的危险废物的种类、组成等内容有权进行检验，必要时，可以委托具有危险废物鉴定资质的机构进行鉴定。

9、乙方有权不定期向甲方提出对账要求，甲方应配合乙方对账人员核对账目，核对无误后，经由甲方指定的财务负责人签字并加盖甲方财务专用章（或公章）予以确认。

第六条、危险废物运输

1、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负责代办运输。

2、危险废物的运输费用双方按照《危险废物处置价格确认单》约定进行结算。

3、危险废物运输之前，发生安全环保事故责任由甲方承担，但因乙方操作不规范或其他归责于乙方的原因造成的安全环保事故责任则由乙方承担；危险废物在运输途中发生安全环保事故，责任由运输方承担；危险废物转运至乙方厂区之后发生安全环保事故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违约责任

1、甲方未经乙方书面同意，将本协议约定的废物交由第三方进行处理，甲方按实际交第三方处理量的处置费承担违约金。

2、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逾期支付价款的，每逾期一日，则应向乙方支付未付价款万分之三的违约金，直至支付完毕之日，并承担实现债权所支出的诉讼费、差旅费、律师费、公告费、评估费、拍卖费等费用。

3、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处理危险废物或者未按约定付款的，乙方有权拒绝继续处置甲方危险废物，直至甲方按约定履行责任为止，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4、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及标准完成危险废物的处理，否则每逾期一日，向甲方支付延期部分对应价款万分之三的违约金。若逾期超过十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须赔偿甲方经济损失，并承担甲方解决纠纷所支出的诉讼费、差旅费、律师费、公告费、评估费、拍卖费等费用。

第八条：地址及送达

1、本合同所载甲方注册地址和/或住址（或/和危险废物起运地址）及联系电话均系甲方已经确认的联系地址及联系方式。乙方和/或人民法院等司法部门寄送的函件、发票、律师函、传票等文件均按照该地址进行寄送，甲方拒收、迟收、无人签收、无有效地址、被退回等均视为有效送达，甲方应对此承担法律责任。

2、本合同所载乙方注册地址和/或住址及联系电话均系乙方已经确认的联系地址及联系方式，甲方和/或人民法院等司法部门寄送的函件、律师函、传票等法律文件均按照该地址进行寄送，乙方拒收、迟收、无人签收、无有效地址、被退回等均视为有效送达，乙方应对此承担法律责任。

3、合同各方任何一方具体信息（包含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变更的，应在变更前7日内书面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的以原信息继续有效。

第九条、合同的变更、解除或终止

1、因国家法律、法规或政策的变化，导致对危险废物的处置要求发生变化时，双方应根据新的要求对合同进行变更、解除或终止。

2、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合同一方当事人可以变更、解除或终止合同：

- (1)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 (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 (3) 甲方或乙方因合并、分立、解散、破产等致使合同不能履行；
-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 甲、乙双方按照本条第二款第 (2) (3) (4) 项之规定主张解除合同的,应当提前 30 日书面通知对方。

第十条、保密条款

1、在合同协商和履行期间,双方对所获得的对方任何资料、信息数据等文件均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在协商、合同期内或合同履行完毕以后以任何方式泄露或用于与本合同无关的其他任何事项。

2、该合同及附件属双方商业机密,仅限于内部存档或向政府部门备案,禁止向第三方提供,如甲方未经乙方允许向第三方提供或协助第三方恶意伪造合同或合同附件;应向乙方承担 10 万元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若双方未达成一致,由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二条、其他条款

1、本合同一式贰份,甲方壹份,乙方壹份。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3、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的修订、补充须经双方协商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对本合同口头约定或录音等非正式形式的任何改动、修订、增加或删除均属无效。

5、本合同未尽事宜,可以由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如果补充协议内容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第十三条、合同期限:

1、本合同有效期自 2021 年 10 月 12 日至 2024 年 10 月 11 日止

2、本合同期限届满后,经甲、乙双方协商,可以续签、变更或重新签订合同。

第十四条、附件目录

附件:危险废物处置价格确认单

本页以下无正文，系本合同之签署页。

甲方：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处置单位）

注册地址（住址）：洛阳宜阳县安虎线南 400 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006767155670

委托代理人（签字）：于 静

传 真：

电 话：18336729698

电子邮箱：/

税 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乙方：中环信环保有限公司（处置接收单位）

注册地址（住址）：南阳市镇平县遮山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2432673686XL

委托代理人：

传 真：/

电 话：18236969036

电子邮箱：33219094@qq.com

税 号：9141132432673686XL

开户银行：中原银行南阳分行

收款账号：500064332100010

危险废物处置价格确认单

根据贵厂提供的工业废物（液）种类，经综合考虑处理工艺技术成本，现本公司报价如下：

产废企业名称	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起运地址	洛阳宜阳县安虎线南 400 米					
甲方联系人	于 静		联系方式		18336729698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预计数量 (T)	单价	预计费用 (元)	包装方式	备注
含铁污泥	261-087-46	2	4300	8600	桶装	无泄漏
焚烧残渣	772-003-18	2	4500	9000	袋装	无泄漏
废润滑油	900-217-08	1	3000	3000	桶装	无泄漏
废液压油	900-218-08	0.5	3000	1500	桶装	无泄漏
理化室废水废液	900-047-49	0.9	20000	18000	桶装	无泄漏
运输方式	汽 运		客服人员		陈平 18236969036	

1. 付款方式：银行转账。合同签订时，甲方将预付款 10000 元（大写：壹万元）汇入乙方指定帐号。合同有效期内实际拉运后双方按照实际拉运量及本合同约定单价优先从预付款中扣除处置费。预付款不足以扣除处置费用的，甲方应在乙方每次实际拉运后 7 个工作日内将处置费用汇入乙方指定账户。

乙方应在每次危险废物拉运完毕后接到甲方通知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开具发票。

2. 危险废物的装车由 甲方 负责，卸车由 乙方 负责。

3. 上述报价 不含 运输费。乙方可代办运输，运输费用每车次小车 4000 元（10 吨载重），大车 5000 元（15 吨载重）；每车次 4 吨起运。

4. 本报价单内容与主合同不一致的，以本报价单为准。

5. 此报价单为甲乙双方签署的《废物处理处置及工业服务合同》（合同号：CP2110-0121）的结算依据。

6. 特殊约定：含税 6%

7. 本合同有效期自 2021 年 10 月 12 日 至 2024 年 10 月 11 日 止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宜阳县环境保护局

关于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211 基础雷管装填生产线 技术改造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宜环审[2018]2 号

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委托洛阳市青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211 基础雷管装填生产线技术改造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经审查，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法》规定，现批复如下：

一、根据该项目《报告表》的分析结论及专家技术评审意见，结合我县环境功能区特点，原则批准该项目《报告表》，同意该项目按相关规定报批建设。

二、该项目位于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西区（宜阳县莲庄乡孙留村）厂区内，项目总投资 746.8 万元，环保投资 13 万元，主要技改内容包括：对 211 基础雷管装填生产线进行设备更新，对雷管生产区内现有 211 基础雷管装填工房、干燥工房、包装工房等进行改造工程建设，新建炸药中转库，建成一条年产 5000 万发基础雷管自动装填生产线。

三、该项目属技改项目，应按照《报告表》要求全面落实以下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降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1、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应采取有效措施减少因地面开挖、物料装卸、运输等过程产生的二次扬尘，严格落实《洛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洛阳市 2017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洛政办〔2017〕4 号）“七个百分之百”要求，认真落实围挡、覆盖、密闭、喷洒、冲洗、绿化、硬化等防尘抑尘措施，最大限度减少施工扬尘对环境空气质量的影响；应采取有效措施降低施工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确保施工噪声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要求。

2、落实废水治理措施。项目工房拖洗废水及设备清洗废水依托现有沉淀池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职工生活污水进入厂区化粪池处理后，定期利用吸污车清理，用于厂区绿化或周边农灌。

3、项目技改生产设备均置于生产工房内，采用减震基础、建筑隔声、厂区绿化等措施减少噪声排放，项目厂界噪声排放应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4、严格按照环评要求做好固体废物处置工作。项目产生的废药、不合格品、废绒布、废脱脂棉收集后运往厂区销毁场焚烧处理；污水沉淀池底部污泥定期运至销毁场处理；焚烧残渣按危险废物暂存管理；设备维修产生的废润滑油属于危险废物，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规定在厂区内设置

危险固废暂存间（设置明显标志）收集暂存，定期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置。

5、建设单位应按照环评要求落实项目污水沉淀池、污水窖井等各项防渗措施，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责任，防止环境风险事故的发生。

四、项目建设期间必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五、宜阳县环保局环境监察部门负责本项目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依法进行现场监察，监督项目环保“三同时”的落实。

2018年1月10日



宜阳县环境保护局

关于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导爆管雷管生产线 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宜环审[2018]89 号

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委托洛阳市青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导爆管雷管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经审查，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法》规定，现批复如下：

一、根据该项目《报告表》结论及技术评审意见，结合我县环境功能区特点，原则批准该项目《报告表》，同意该项目按相关规定报批建设。

二、该项目位于宜阳县莲庄乡孙留村，总投资 2600 万元，环保投资 12 万元，改造建设年产 6000 万发导爆管雷管自动生产线，产能不变，人员不新增。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在年产 6000 万发导爆管雷管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豫环审[2012]32 号已自主验收）中提升改造 6 套自动化导爆管雷管生产线等设施。

三、该项目在运营期须按照《报告表》要求全面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以降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1、落实废水治理措施。本项目无新增人员。技改前后，工业废水量不变，经沉淀池沉淀后（依托厂区）用于厂区绿化。

2、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冷冻机组、热水循环泵等机械设备运行

产生的噪声，应按环评要求生产设备置于封闭车间内，采用基础减震、建筑隔声、厂区绿化等措施减少噪声排放，项目厂界噪声排放应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3、严格按照环评要求做好固体废物处置工作。项目产生的废塑料导爆管经收集后、存放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废导爆管雷管当天送往爆炸塔进行爆炸销毁，废铅管集中收集，厂家定期回收，管壳废物作为金属废品进行金属回收公司回收；沉淀池污泥在销毁场晾干后，进行焚烧销毁；废机油属于危险废物，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规定在厂区内设置危险固废暂存间（设置明显标志）分类收集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销毁场的爆炸残渣定期收集后与职工生活垃圾定期清运至垃圾填埋场。

四、根据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核定意见，该项目无新增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五、项目建设期间必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企业自主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六、宜阳县环保局环境监察部门负责本项目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依法进行现场监察，监督项目环保“三同时”的落实。

2018年12月6日

宜阳县环境保护局

关于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电子雷管生产线建设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

宜环审[2020]56号

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委托洛阳市青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电子雷管生产线建设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经审查，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法》规定，现批复如下：

一、根据该项目《报告表》结论及技术评审意见，结合我县环境功能区特点，原则批准该项目《报告表》，同意该项目按相关规定报批建设。

二、该项目位于宜阳县莲庄镇孙留村南，总投资 968.24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 万元，建设内容为：在现有 211 工房年生产 50 万发电子雷管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宜环审[2018]88 号）基础上新建一条电子雷管自动装配生产线，建设规模为年生产电子雷管 500 万发。该项目不新增工作人员，人员从厂内调配。

三、该项目在运营期须按照《报告表》要求全面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以降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1、落实废水治理措施。本项目无新增人员，生产废水（工房地面拖洗水、设备擦洗废水）量不变，经沉淀池（依托厂区原有）沉淀后用于厂区绿化。

2、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捆扎机、空压机等机械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应按环评要求生产设备置于封闭车间内，采用基础减震、

建筑隔声、厂区绿化等措施减少噪声排放，项目厂界噪声排放应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3、严格按照环评要求做好固体废物处置工作。项目产生的不合格品在销毁场拆解，脚线回收，其他爆炸销毁；废包装材料经收集后、存放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沉淀池污泥在销毁场晾干后，进行焚烧销毁；销毁场的爆炸残渣定期收集后与职工生活垃圾定期清运至垃圾填埋场。

4、建设单位应按照报告表提出的应急预案落实相关防范措施，降低突发事件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四、项目建设期间必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企业自主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五、宜阳县环保局环境监察部门负责本项目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依法进行现场监察，监督项目环保“三同时”的落实。

2020年6月29日



宜阳县环境保护局

关于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电子雷管生产线建设项目（二期）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

宜环审[2020]57号

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委托洛阳雷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电子雷管生产线建设项目（二期）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经审查，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法》规定，现批复如下：

一、根据该项目《报告表》结论及技术评审意见，结合我县环境功能区特点，原则批准该项目《报告表》，同意该项目按相关规定报批建设。

二、该项目位于宜阳县莲庄镇孙留村南，总投资 2975.44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 万元，本项目属于扩建，将火雷管、毫秒延期电雷管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洛环监表[2002]74号已自主验收）中的毫秒延期电雷管（工业电雷管）置换为电子雷管。建设内容为：利用年产 6000 万发导爆管雷管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豫环审[2012]32号已自主验收）中的高强度导爆管制造车间，新建导爆药中转库，在高强度导爆管制造车间新建 2 条电子雷管生产线，建设规模为年产电子雷管 1000 万发。该项目不新增工作人员，人员从厂内调配。

三、该项目在建设期、运营期须按照《报告表》要求全面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以降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1、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应采取全场地面及进场运输道路硬化并安装车辆冲洗设备有效措施减少因地面开挖、物料装卸、运

输等过程产生的二次扬尘，产生的剩余弃土、建筑垃圾要妥善处理，不得随意倾倒，严格落实“七个100%”，严格执行《宜阳县2020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宜政办[2020]17号）相关管理要求。

2、落实废水治理措施。本项目无新增人员。生产废水（工房地面拖洗水、设备擦洗废水）量不变，经沉淀池（依托厂区原有）沉淀后用于厂区绿化。

3、项目施工期应采取有效措施确保施工噪声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要求，降低施工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运营期主要噪声源为胶头注塑机、剥内皮裁切机等机械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应按环评要求生产设备置于封闭车间内，采用基础减震、建筑隔声、厂区绿化等措施减少噪声排放，项目厂界噪声排放应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4、严格按照环评要求做好固体废物处置工作。项目产生的不合格品在销毁场拆解，脚线回收，其他爆炸销毁；废包装材料经收集后、存放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沉淀池污泥在销毁场晾干后，进行焚烧销毁；销毁场的爆炸残渣定期收集后与职工生活垃圾定期清运至垃圾填埋场。

5、建设单位应按照报告表提出的应急预案落实相关防范措施，降低突发事件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四、项目建设期间必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企业自主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五、宜阳县环保局环境监察部门负责本项目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依法进行现场监察，监督项目环保“三同时”的落实。

2020年6月29日

洛阳市生态环境局

洛环审〔2020〕14号

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起爆药生产线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委托平顶山市润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起爆药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专家技术评审意见、宜阳县环保局初审意见收悉。该项目审批事项在我局网站公示期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本项目位于宜阳县莲庄乡孙留沟现有厂区内，利用公司已建厂房作为起爆药制造工房，安装起爆药生产线，年产NHN起爆药35t。项目总投资1377.2万元，环保投资220万元。

二、《报告书》内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和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定，评价结论可信。我局批准该《报告书》，

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书》中所列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技术改造。

三、你公司应向社会公众主动公开经批准的《报告书》，并接受相关方的垂询。

四、你公司应全面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一）向设计单位提供《报告书》和本批复文件，确保项目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要求，落实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

（二）依据《报告书》和本批复文件，对项目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固体废物等采取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

（三）项目运行时，外排污染物应满足以下要求：

1. 废气。按《报告书》要求，配套建设各项废气污染治理措施。

销爆过程产生的氨气经喷淋吸收塔（稀硝酸液对氨气进行吸收）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污染物排放应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相关标准要求；

起爆药抽滤过程和烘干过程产生的酒精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再经喷淋塔吸收处理后，经一根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

2. 废水。本项目员工全厂调剂，不新增工作人员；过

滤母液、器械洗涤废水、各工房地面清洗水废水量经销爆处理，进入蒸发池蒸发。建设单位应在西区生活区内建设1座污水处理站，酒精废气喷淋塔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的生活污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

3. 噪声。采取基础减振等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厂界噪声应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要求。

4. 固废。危废、一般固废全部妥善处理或综合利用。厂内已设置危废暂存设施，危废暂存设施内贮存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

(四) 按《报告书》要求，落实地下水、土壤污染防治措施；按环境管理与环境监测要求，加强地下水、土壤等的监控，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

(五) 该项目主要污染物控制指标，以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备案表(项目编号：4103000098)为准。

(六) 如果今后国家或我省颁布新的标准，届时你公司应按新标准执行。

五、认真落实《报告书》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要求，制定污染事故应急防范预案，加强日常管理，防止发生污染事故。

六、本批复有效期为5年。如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

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



抄送：市生态环境局水生态环境科、大气环境和移动源污染
监督科，洛阳市环境监察支队，洛阳市固体废物管理中心，
宜阳县环保局

宜阳县环境保护局文件

宜环文〔2007〕27号

宜阳县环境保护局 关于河南省前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导爆管雷管、导爆索生产线建设工程环境影响 报告表审查意见

河南省前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导爆管雷管、导爆索生产线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已收悉，经认真审查，意见如下：

- 1、根据环评结论，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设。
- 2、该环评引用评价标准正确，符合我县功能区要求。
- 3、严格控制冲洗废水用量，有原料和产品洒落地面时应及时清扫和收集，废水沉淀池要及时清理。沉淀物、含药废料须定期运至销毁场由专人销毁。

4、建设过程中要认真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严格按照环评要求落实各项环保资金和污染治理措施。

5、项目建成试运行三个月内，须向环评审批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验收，经批准后方可正式生产。

6、报洛阳市环保局批准。



二〇〇七年五月十四日

主题词：环保 建设项目 环评 意见

抄报：洛阳市环境保护局

宜阳县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07年5月14日印发

年产 1000 万发电子雷管全自动生产线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审查意见

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宜阳分局于2022年8月30日在宜阳县主持召开了《年产1000万发电子雷管全自动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技术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环评单位洛阳志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及会议邀请的技术专家。与会代表察看了建设项目场址及周边环境状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基本情况介绍和环评单位关于报告表主要内容的汇报，经过对报告表的认真审查，形成技术评审意见如下：

建设项目概况

年产1000万发电子雷管全自动生产线建设项目位于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西区，利用现有的210工业电子雷管装配工房进行建设，不新增占地。项目建设一条CZEDSP10-I 型电子雷管全自动组装生产线，年生产电子雷管1000万发。项目总投资1357万元。

报告表质量

该报告表编制较为规范，工程分析基本符合项目特点，污染防治措施基本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报告表经修改完善后可以上报审批。

报告表进一步完善内容

1、根据项目行业特征及产排污特征，完善项目建设与地方污染防治攻坚方案、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等相关环境管理要求的符合性分析。

2、完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判识依据。进一步调查西区现有工程生产状况、产品及规模、产排污情况及污染防治措施，核实现有工程是否存在环境问题，完善项目依托工程情况及依托可行性分析。

3、完善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根据项目产排污情况，结合实际生产状况，充分论证废气、废水及固废等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及合理性分析。

4、核实固废产生情况、产生量及最终处置方式。按照HJ169-2018要求，核实危险物质，补充危险特性分析及临界量取值依据，完善环境风险评价内容。

5、根据施工期工程内容，核实施工期环保措施。完善监测计划、环保措施监督清单、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以及厂区平面图、项目车间平面布置图等附图附件。

评审专家：姚淑梅 黄玲 张校申

2022 年 8 月 30 日

宜阳县环境保护局

关于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1000 万发电子雷管全自动生产线建设项目 新增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及替代指标的函

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拟实施“年产 1000 万发电子雷管全自动生产线建设项目”，该项目选址于宜阳县莲庄镇孙留村，主要建设内容：建设一条“CZEDSP10-1 型电子雷管全自动组装生产线”。项目总投资 1357 万元。

该项目属新建项目，依据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总量核定，主要污染物排放量为：非甲烷总烃 0.0216 吨/年。

依据《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环发【2014】197 号），用于建设项目的“可替代总量指标”不得低于建设项目所需替代的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上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年平均浓度不达标的城市，水环境质量未达到要求的市县区，相关污染物应按照建设项目所需替代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的 2 倍进行削减替代；细颗粒物(PM_{2.5})年平均浓度不达标的城市，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四项污染物均需进行倍量替代。

根据《关于下达宜阳县 2021 年环境空气质量改善目标的通知》

(洛环攻坚办(2021)63号)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我县属于上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年平均浓度不达标的县区。根据市局下发的《2021年市级确认减排量》和《宜阳县总量指标管理台账》,我县2021年洛阳豫安金属结构有限公司桥梁制造基地项目废气收集提标治理项目的减排工程已实施,工程减排量为:VOCs4.4891吨,目前剩余减排量为:VOCs1.178吨。

经我局审核研究决定:同意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年产1000万发电子雷管全自动生产线建设项目”所需重点污染物非甲烷总烃新增排放总量指标替代方案为:该公司大气污染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总量从2021年洛阳豫安金属结构有限公司桥梁制造基地项目废气收集提标治理项目的减排工程非甲烷总烃1.178吨的减排量中予以替代。即双倍替代非甲烷总烃0.0432吨/年。

